

113年度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辦說明會 新案申請

財團法人
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壹、法源依據

貳、查驗登記申辦流程

參、新案申請相關事項說明

肆、相關規定之查詢方式

壹、法源依據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 第三條(定義)：

食品添加物指為食品著色、調味、防腐、漂白、乳化、增加香味、安定品質、促進發酵、增加稠度、強化營養、防止氧化或其他必要目的，加入、接觸於食品之單方或複方物質。複方食品添加物使用之添加物僅限由中央主管機關准用之食品添加物組成，前述准用之單方食品添加物皆應有中央主管機關之准用許可字號。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 第八條(食品良好衛生規範)

- 第一項
食品業者之從業人員、作業場所、設施衛生管理及其品保制度，均應符合食品之良好衛生規範準則。

- 第三項

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類別及規模之食品業者，應向中央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登錄，始得營業。

✓ 第十一條(衛生管理人員)

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類別及規模之食品業者，應置衛生管理人員。

108年4月9日衛授食字第1071302510號公告

「應置衛生管理人員之食品製造工廠類別及規模」：

- | | |
|--------------|-------------|
| (一)乳品製造業 | (六)食品添加物製造業 |
| (二)罐頭食品製造業 | (七)水產食品業 |
| (三)冷凍食品製造業 | (八)肉類加工食品業 |
| (四)即食餐食製造業 | (九)健康食品製造業 |
| (五)特殊營養食品製造業 | (十)其他食品製造業 |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第十八條(使用範圍、限量及規格標準)：

食品添加物之品名、規格及其使用範圍、限量標準，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 ✓ 類別品項 (哪些可用)
- ✓ 使用範圍 (可用於哪些食品)
- ✓ 使用限量 (用量多少)
- ✓ 使用限制 (僅可使用或不可使用情況)
- ✓ 規格標準 (食品級)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 各類食品添加物之品名、使用範圍及限量，應符合附表一之規定，非表列之食品品項，不得使用各該食品添加物。
- 食品添加物之規格，應符合如附表二之規定。

食品添加物類別：

- | | | |
|---------|-------------------------|-------------------|
| (一)防腐劑 | (七)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
食品製造用劑 | (十二)粘稠劑(糊料) |
| (二)殺菌劑 | (八)營養添加劑 | (十三)結著劑 |
| (三)抗氧化劑 | (九)著色劑 | (十四)食品工業用化學
藥品 |
| (四)漂白劑 | (十)香料 | (十五)溶劑 |
| (五)保色劑 | (十一)調味劑 | (十六)乳化劑 |
| (六)膨脹劑 | (十一之一)甜味劑 | (十七)其他 |

※注意，非正面表列之品項，不得使用

例：

弱酸性次氯酸水溶液 Weak Hypochlorous Acid Water

醋酸鉀 Potassium Acetate

藍光酸性紅 Carmoisine

甲酸 Formic acid



→非正面表列(未收載) 之品項

※注意，以下成分：

藉**物理性**處理之澱粉

- ✓ 預糊化澱粉 Pregelatinized starch
- ✓ 玉米澱粉 Corn starch
- ✓ 中鏈三酸甘油Medium-chain triglyceride

→屬一般食品原料(非屬食品添加物，不須辦理查驗登記)

藉**化學方式**處理之澱粉

- ✓ 氧化澱粉 Oxidized Starch
- ✓ 漂白澱粉 Bleached Starch
- ✓ 單、雙甘油酯 Mono-and Diglycerides

→屬食品添加物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 第二十四條(標示)

食品添加物及其原料之容器或外包裝，應以中文及通用符號，明顯標示下列事項：

- ☑ 品名
- ☑ 「食品添加物」字樣或「食品添加物原料」字樣
- ☑ 食品添加物名稱；其為二種以上混合物時，應分別標明。其標示應以第十八條第一項所定之品名或依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通用名稱為之。
- ☑ 淨重、容量或數量
- ☑ 製造廠商或國內負責廠商名稱、電話號碼及地址
- ☑ 有效日期
- ☑ 使用範圍、用量標準及使用限制
- ☑ 原產地（國）
- ☑ 含基因改造食品添加物之原料
- ☑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事項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 第二十一條(查驗登記)

● 第一項

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食品、食品添加物、食品器具、食品容器或包裝及食品用洗潔劑，其製造、加工、調配、改裝、輸入或輸出，非經中央主管機關查驗登記並發給許可文件，不得為之；其登記事項有變更者，應事先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審查核准。

● 第四項

第一項許可文件，其有效期間為一年至五年，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期滿仍需繼續製造、加工、調配、改裝、輸入或輸出者，應於期滿前三個月內，申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展延。但每次展延，不得超過五年。

● 第五項

第一項許可之廢止、許可文件之發給、換發、補發、展延、移轉、註銷及登記事項變更等管理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103年4月24日部授食字第1031300796號公告

- 單方食品添加物應依規定辦理查驗登記
- 公告日起食用香料及複方食品添加物免辦理查驗登記。

複方食品添加物：將單方食品添加物與其他單方食品添加物或作為輔料之食品原料進行物理方式混合，製成具有「食品添加物」功能，非供直接食用之調製品，且其中使用之添加物僅限由中央主管機關准用之食品添加物組成。

食品與相關產品查驗登記及許可文件管理辦法

94年5月25日 衛署食字第0940403675號公告

食品與相關產品查驗登記業務委託辦法

委外辦理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審查業務

查驗登記審查之法規依據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基於協助食品添加物業者對香料、複方食品添加物自主管理之需：

✓衛生福利部仍受理業者**自願性**查驗登記之申請

(比照單方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之作業程序，經核定後發給許可文件)

✓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 <http://fadenbook.fda.gov.tw>

(103年4月24日部授食字第1031300763號公告訂定「食品添加物業者應

辦理**登錄**」)

非登不可
FDA
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

公告資訊 | 影音專區 | 查詢食品業者 | 查詢食品添加物 | Search Food Business Registration

系統操作暨登錄制度諮詢專線 0809-080-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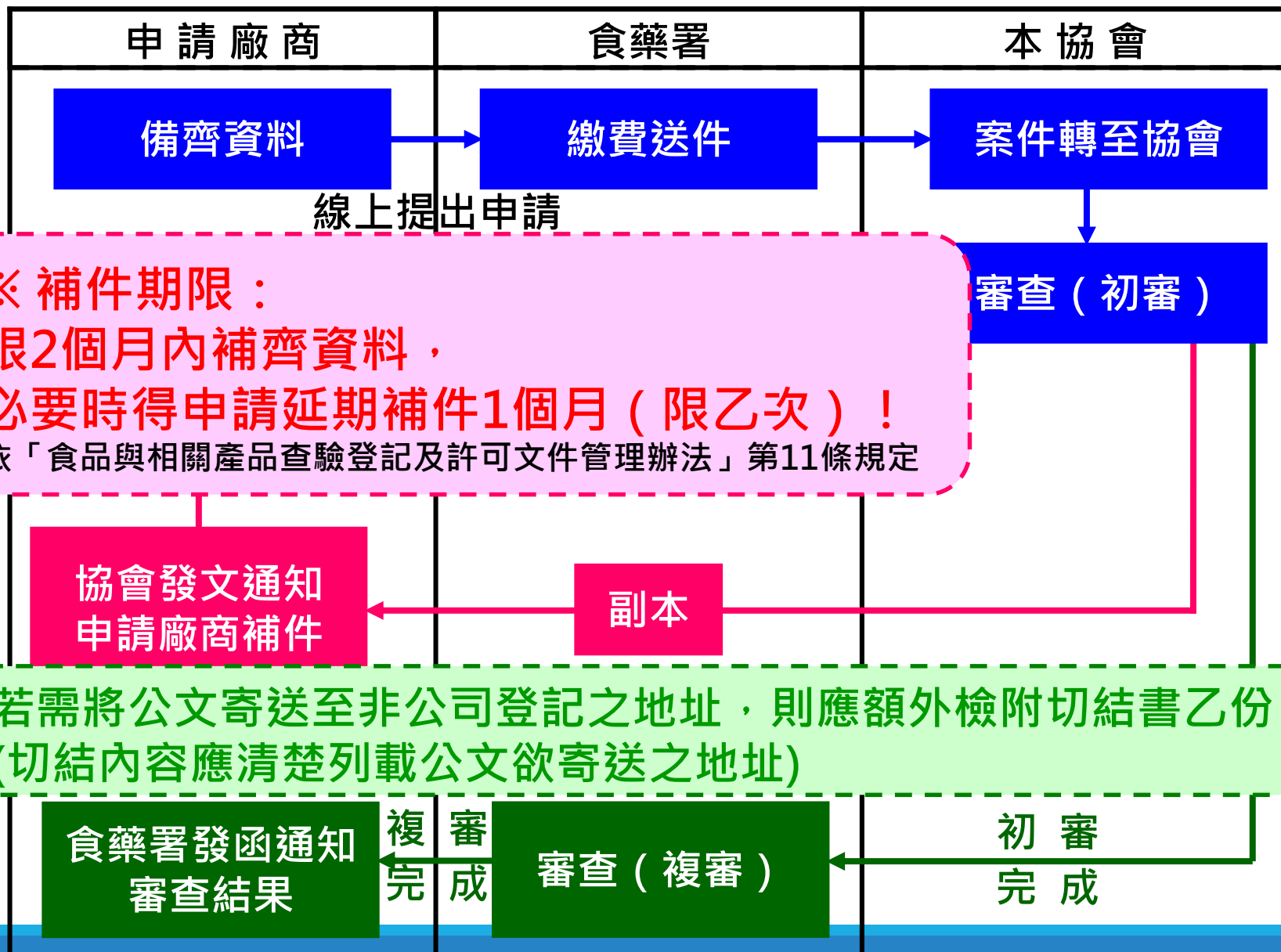
憑證登入	憑證授權
工商憑證/組織憑證	自然人憑證
醫事憑證	機關憑證
健保卡	
取消	登入

憑證無法登入時，請下載網頁設定步驟參考說明。
[網頁設定步驟](#)

2022/03/08 ✦ 轉知國家發展委員會訂定「公布非公務機關及其負責人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	2022/02/24 ✦ 日本食品應以中文標示產地至都道府縣
2022/02/21 ✦ 日本食品產地標示至都道府縣	2022/03/18 輸中國之生產企業註冊事宜

貳、查驗登記申辦流程

查驗登記流程圖



※ 補件期限：
限2個月內補齊資料，
必要時得申請延期補件1個月 (限乙次)！
依「食品與相關產品查驗登記及許可文件管理辦法」第11條規定

若需將公文寄送至非公司登記之地址，則應額外檢附切結書乙份。
(切結內容應清楚列載公文欲寄送之地址)

參、新案申請相關事項說明

申請新案之應備資料

輸入

國產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書乙份

✓

✓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

✓

✓

切結書正本乙份

✓

✓

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正本乙份

✓

授權證明文件正本乙份

✓

產品成分含量表正本乙份

✓

✓

產品規格表、檢驗成績書正本及檢驗方法各乙份

✓

✓

製程作業重點資料乙份

✓

✓

產品中文標籤、容器或內外包裝材質說明文件及標示內容可清晰辨識之產品彩色照片乙套；輸入者應附原文標籤，國外未販售者免附

✓

✓

生產記錄表及產品所使用各個原料之來源證明文件

✓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證明文件乙份

✓

✓

工廠登記之證明文件乙份

✓

申請廠商之管理衛生人員在職證明文件乙份或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在案之原製造廠衛生管理人員證明文件影本乙份

✓

✓

輸入、國產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

language : [繁體中文](#) [購物車](#) [食品組測試股份有限公司](#) [會員登出](#)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線上申辦平台

請輸入關鍵字

Q查詢

線上申辦

標準品購買

案件查詢

公告

新手上路

常見問題

相關連結

滿意度調查

網站導覽

首頁 > 線上申辦

線上申辦

業務分類

全部

食品

藥品

醫療器材

化粧品

管制藥品

食品免輸入查驗

研究檢驗

人體器官保存庫

GMP築廠

廣告申請

線上申辦項目表單

序號	申辦項目	申辦說明及書表下載	線上申辦	業務電話
1	輸入錠狀、膠囊狀食品查驗登記申請			申辦諮詢專線 hotline :02-2356-7417轉審查組(# review team) 、02-2787-7336 ; 平台帳號密碼問題 account issue:02-2221-0212
2	輸入錠狀、膠囊狀食品許可文件展延登記申請			申辦諮詢專線 hotline :02-2356-7417轉審查組(# review team) 、02-2787-7336 ; 平台帳號密碼問題 account issue:02-2221-0212
3	輸入錠狀、膠囊狀食品許可文件變更登記申請			申辦諮詢專線 hotline :02-2356-7417轉審查組(# review team) 、02-2787-7338 ; 平台帳號密碼問題 account issue:02-2221-0212
4	國產維生素類錠狀、膠囊狀食品查驗登記申請			02-27877338、02-27877333、02-27521006#316
5	國產維生素類錠狀、膠囊狀食品許可文件展延登記申請			02-27877338、02-27877333、02-27521006#316
6	國產維生素類錠狀、膠囊狀食品許可文件變更登記申請			02-27877338、02-27877333、02-27521006#316
7	國內製造、加工、調配、改裝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			02-2356-7417轉審查組(# review team) 、02-27877335
8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			02-2356-7417轉審查組(# review team) 、02-27877387

輸入、國產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

輸入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

* (必填) 申請商號名稱	<input type="text" value="○○ 股份有限公司"/>
* (必填) 負責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張先生"/>
* (必填) 食品業者登錄字號	<input type="text" value="例：H-xxxxxxxx"/>
* (必填) 地址	<input type="text" value="台北市南港區 ○○○○"/>
* (必填) 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例：(02) 2xxxxxxxx"/>
* (必填) 連絡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 (必填) 連絡人電話	<input type="text"/>
* (必填) 申辦日期	中華民國 <input type="text"/>
* (必填) 統一編號	<input type="text" value="例：12345678"/>

- ✓ 灰底欄位由系統自動代入「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平台資料
- ✓ 若資料有誤，請先至「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修改後，再繼續申請

輸入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

* (必填) 產品中文名稱	<input type="text" value="二氧化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單方食品添加物中英文品名須與正面表列品項名稱、大小寫一致(英文品名後方可括號加註商品名稱或代號以利通關)
* (必填) 產品英文名稱	<input type="text" value="Silicon Dioxide"/>	
* (必填) 國外製造廠名稱	<input type="tex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廠名廠址須與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所載一致● 地址須加註國別，格式統一為「...，國別」
* (必填) 國外製造廠地址	<input type="text"/>	
* (必填) 劑型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 (必填) 用途別1	<input type="text" value="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途請依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規定之類別填列
用途別2	<input type="text" value="營養添加劑"/>	
用途別3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用途別4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國內製造、加工、調配、改裝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

***(必填)**產品中文名稱

二氧化矽

***(必填)**產品英文名稱

Silicon Dioxide

***(必填)**劑型

請選擇

***(必填)**國內製造廠名稱

***(必填)**國內製造廠地址

***(必填)**是否為改裝製造廠

是
否

***(必填)**用途別1

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

用途別2

營養添加劑

用途別3

請選擇

用途別4

請選擇

- 單方食品添加物中英文品名須與**正面表列品項名稱、大小寫一致**(英文品名後方可括號加註商品名稱或代號)

- 廠名廠址須與**工廠登記證**所載一致
- 屬**改裝製造者**，欄位請選「是」

- 用途請依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規定之**類別**填列

輸入、國產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

成分清單

項次	*(必填)成分名稱	*(必填)含量	*(必填)單位
1	Silicon Dioxide (fumed (or colloidal) silica)	100	%

新增成分 (可新增多筆) +

成分清單 共1筆

- 單方食品添加物其含量請填「100」
- 如有**不同型態**之品項(如：水合型態)應括號加註於成分名稱後方

包裝清單

項次	*(必填)包裝材料 (內)	其他	*(必填)包裝材料 (外)	其他
1	請選擇	其他 (包裝材料-內)	請選擇	其他 (包裝材料-外)
*(必填)包裝量	*(必填)單位	其他		
限輸入數字	請選擇	其他 (單位)		

新增包裝 (可新增多筆) +

包裝清單 共1筆

- 包裝量應以「**確切數值**(如：11、20)」填寫，勿以「**計算式**(如：10+1、10×2)」填列
- 如有**多層**內包裝，則「包裝材料(內)」，請以**實際接觸產品(最內層)**之包裝材質填寫
- 產品包裝僅**乙層**者，應以「**內無外○○**」登記

輸入、國產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

購物車 食品組測試股份有限公司 會員登出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線上申辦平台 網站導覽

請輸入關鍵字

查詢

線上申辦

標準品購買

案件查詢

公告

新手上路

常見問題

相關連結

滿意度調查

網站導覽

首頁 > 案件查詢

線上申辦 標準品購買 案件查詢 公告 新手上路 常見問題 相關連結 滿意度調查 網站導覽

首頁 > 案件查詢 > 選擇繳費方式

功能



線上申辦結果

你的申辦案件資料已經成功送出，您的案件為**※需繳費且不須寄送紙本※**，請進行繳費，繳費後若要查詢案件辦理進度，請至「案件查詢」查詢。

申請書

申請書僅供參考

若要查詢辦理進度，請至【案件查詢】。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申請書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申請書

受文者：衛生福利部 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本商號擬輸入/製造 例：Silicon Dioxide

食品添加物乙種，申請審查。

二、說明：檢附有關書件如下：

- (一)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
- (二) 切結書正本乙份。
- (三) 產品成分含量表正本乙份。
- (四) 產品規格表正本(包括：鑑別 IDENTIFICATION、純度試驗 PURITY TEST、定量試驗 ASSAY 之方法及規格 SPECIFICATION 等)。
- (五) 檢驗成績書正本及檢驗方法各乙份。
- (六) 製程作業重點資料。
- (七) 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
- (八) 獲授權販售者，其原製造廠或經銷商最近一年內出具之授權證明正本。
- (九) 委託製造者，其受託製造廠最近一年內出具之受託製造廠證明正本。
- (十) 產品中文標籤、容器或內外包裝材質說明文件及標示內容可清晰辨識之產品彩色照片乙套。
- (十一) 生產記錄表及所使用各個原料為食品級之證明文件正本乙份。
- (十二)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證明文件及衛生管理相關人員文件。
- (十三) 其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資料。

申請商號名稱：○○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負責人姓名：王○○ 盖章

食品業者登錄字號：A-000000000-00000-1

地址：台北市○○區○○○路1號

電話：(02) 2×××××××

姓名：張○○小姐

連絡人 電話：(02) 2×××××××

※ 本公司於送件前已詳細檢視並附上列各項書件，若檢附之資料不符貴部所需致須補送時，需於期限內補辦，否則逕由貴部註銷本案絕無異議。

113年1月18日修訂

- 單方食品添加物中英文品名須與**正面表列品項名稱、大小寫一致**(英文品名後方可括號加註商品名稱或代號以利通關)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

例：

用途	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 營養添加劑
檔號	無須填寫

廠商無需填寫檔號

一、許可證

類別請以下列代碼填入：A.內衛添輸字、B.內衛添製字、C.衛署添輸字、D.衛署添製字、E.不合格、F.衛署查輸字、G.衛署查製字、M.衛部添輸字、N.衛部添製字、O.衛部查輸字、P.衛部查製字

類別	申請日期	取得日期	截止日期
第 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無須填寫		

二、申請商號

食品業者登錄字號	A-000000000-00000-1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1234567
負責人	王○○	連絡人	張○○
電話號碼	(02)2×××××××	電話號碼	(02)2×××××××
商號名稱	○○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10074台北市○○區○○路1號		

三、製造廠

國內	名稱	無須填寫
國內	地址	無須填寫
國外	名稱	例：ABC, Inc
國外	地址	..., USA

四、品名例：

品名	中文	二氧化矽
品名	英文	Silicon Dioxide

- 用途請依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規定之**類別**填列

- 檔號、許可證欄位無須填寫

- 輸入者填寫**國外製造廠**欄位即可
- 廠名廠址須與**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所載一致
- 地址須加註國別，格式統一為「**...**，**國別**」

- 單方食品添加物中英文品名須與**正面表列品項名稱、大小寫一致**(英文品名後方可括號加註商品名稱或代號以利通關)

國產業者應備資料-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

例：

用途	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 營養添加劑
檔號	無須填寫

廠商無需填寫檔號

一、許可證

類別請以下列代碼填入：A.內衛添輸字、B.內衛添製字、C.衛署添輸字、D.衛署添製字、E.不合格、F.衛署查驗字、G.衛署查製字、H.衛署添輸字、I.衛署添製字、J.衛署查驗字、K.衛署查製字

類別	申請日期	取得日期	截止日期
第 號	年 無須填寫	月 日	年 月 日

二、申請商號

食品業者登錄字號	A-000000000-00000-1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1234567
負責人	王○○	連絡人	張○○
電話號碼	(02)2×××××××	電話號碼	(02)2×××××××
商號名稱	○○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10074台北市○○區○○路1號		

三、製造廠

國內	名稱	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區○○路1號	
	食品業者登錄字號	A-000000000-00001-4	屬改裝製造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外	名稱	無須填寫	
	地址	無須填寫	

四、品名例：

品名	中文	二氧化矽
	英文	Silicon Dioxide

- 用途請依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規定之類別填列

- 檔號、許可證欄位無須填寫

- 食品業者登錄字號應填寫公司登錄字號

- 國產者填寫國內製造廠欄位即可
- 廠名廠址須與工廠登記證所載一致
- 食品業者登錄字號應填寫工廠登錄字號
- 屬改裝製造者，欄位須打勾

- 單方食品添加物中英文品名須與正面表列品項名稱、大小寫一致

食品業者登錄字號

申請書：應以「**公司/商業登記**」登錄項目之字號填寫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應依各登錄項目之字號填寫

業者地址

查詢結果

登錄項目	食品業者登錄字號		地址	公司/商業登記 統一編號	功能
	名稱	場所統編(營業人統編)			
	工廠/製造場所	N- -4 有限公司			
販售場所	N- -5 有限公司	彰化縣	有限公司		
公司/商業登記	N- -3 有限公司	彰化縣	有限公司		

第 1 / 頁, 每頁 10 筆, 共 筆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

五、成分

例：

含量	單位	成分名稱
100	%	Silicon Dioxide (fumed (or colloidal) silica)
	%	
	%	
	%	
	%	
	%	
	%	
	%	
	%	
	%	
	%	
	%	
	%	
	%	
	%	
	%	
	%	
	%	

六、外觀 (請以下列代碼填入)：

- (A) 劑型：01. 錠劑 02. 顆粒劑 03. 微細顆粒 04. 結晶性粉末 05. 粉劑 06. 塊狀 07. 固狀 08. 半固 09. 膠囊 10. 糊狀 11. 乳液狀 12. 液劑 13. 其他 14. 結晶 15. 棒狀塊 16. 塊狀 17. 片狀 18. 粒狀 19. 油狀物 20. 纖維狀物 21. 玻璃狀塊 23 茶包
- (B) 包裝材料：01. 塑膠袋 02. 塑膠瓶 03. 塑膠罐 04. 鋁箔 05. 銅罐 06. 鐵罐 07. 鐵樽 08. 馬口鐵罐 09. 紙盒 10. 紙袋 11. 紙箱 12. 紙桶 13. 玻璃瓶 14. 鋁箔紙 15. 其他 16. 燕 17. 紙罐 18. 鐵罐 19. 塑膠罐 20. 塑膠盒 21. 保潔膜 22. 麻布袋 23. 錫箔紙 24. 鋁箔片 25. 樽蓋 26. 錫罐 27. 鋁箔袋
- (C) 包裝單位：01. 公克 02. 公斤 03. 磅 04. 加侖 05. 公撮 06. 公升 07. 其他 08. 公噸 09. 公秉 10. 粒 11. 顆 12. 錠 13. 毫升 14. 盎司 15. 包

(A) 劑型 代號	(B) 包裝材料 (內)	(B) 包裝材料 (外)	包裝量	(C) 單位	(A) 劑型 代號	(B) 包裝材料 (內)	(B) 包裝材料 (外)	包裝量	(C) 單位

- 單方食品添加物其含量請填「100」
- 成分名稱須以英文列示，且應與正面表列品項名稱、大小寫一致
- 如有不同型態之品項(如：水合型態)應括號加註於成分名稱後方

- 劑型代號請依檢驗結果之劑型填列
- 包裝量應以「確切數值(如：11、20)」填寫，勿以「計算式(如：10+1、10×2)」填列
- 如有多層內包裝，則「包裝材料(內)」項，請以實際接觸產品(最內層)之包裝材質填寫
- 產品包裝僅乙層者，應以「○公斤 內無外○○」登記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切結書

切 結 書

茲於____年 **範例1** 貴部申請查驗登記
(中文名稱) **二氧化矽**
(英文名稱) **Silicon Dioxide**

食品添加物一案，所使用之名稱、商標、圖案、仿單、標籤、包裝、標示等，並無仿冒或影射他人已註冊商標等情事，如有違反，除應自負法律上一切責任外，並願接受貴部撤銷該項許可證之處分。

此致

衛生福利部

具切結商號：○○股份有限公司

蓋章

負責人：王○○

蓋章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1234567

地址：10074台北市○○區○○○路1號

電話：(02) 2×××××××

聯絡人姓名：張○○小姐

電話：(02) 2×××××××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範例2

(中文名稱) **二氧化矽**
(英文名稱) **Silicon Dioxide(Silica SK2)**

- 單方食品添加物中英文品名須與**正面表列品項名稱、大小寫一致**(英文品名後方可括號加註商品名稱或代號以利通關)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 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

- 輸入者檢附
- 為近五年內出產國管理產品衛生安全或核發製造廠證照之政府機構所出具之文件正本，其內容包括製造廠名稱、地址、營業項目、產品種類、工廠之衛生狀況、出具證明之政府機構全銜、戳記或主管官員之簽章等事項
- 以製造廠證照影本為本項證明文件者，該證照若未登載有效日期，其發證日期應為近五年之內；且需經公證機構認證文件與正本相符
- 當地衛生主管機關針對工廠出具之合法製售證明，非商業登記文件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 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範例)

衛生主管機關

萊茵河內卡河民政事務處，
獸醫和食品管理部門
District Office Rhine-
Neckar-veterinary and
food control

製造廠名稱及地址

營業項目

簽發日期
24.09.2020

 <p>RHEIN-NECKAR-KREIS LANDRATSAMT Veterinäramt und Lebensmittelüberwachung</p> <p>Landratsamt Rhein-Neckar-Kreis, Postfach 10 46 80, 69030 Heidelberg</p> <p>GmbH & Co. KG Straße 2</p>	<p>Dienstgebäude: 69169 Wiesloch, Adelfensterpfad 7</p> <p>Telefon - Sekretariat : (06222) 3073 4265 Telefax - Zentrale : (06222) 3073 4264</p> <p>Bearbeiterin: Frau Münch Zimmer - Nr.: 118 Telefon-Durchwahl: (06222) 3073 4141 E-Mail: marion.muench@rhein-neckar-kreis.de</p> <p>Aktenzeichen: 3118-07 Sprechzeiten: nach Vereinbarung Datum: 24.09.2020</p>
<p><u>Official Certificate</u></p> <p>It is hereby certified to Messrs.</p> <p>GmbH & Co. KG Straße 2 Germany</p> <p>that this company is entitled to Produce</p> <p><u>Food Supplement Products.</u></p>	<p><u>Offizielle Bescheinigung</u></p> <p>Hiermit wird der Firma</p> <p>GmbH & Co. KG Straße 2 Deutschland</p> <p>bescheinigt, dass sie berechtigt ist, <u>Nahrungsergänzungsmittel</u> herzustellen.</p>
<p>M. Münch M. Münch</p> 	<p>Postanschrift: Kurfürstentempel 38 - 40, 69115 Heidelberg Telefon-Zentrale: (06221) 522 - 0 Telefax-Zentrale: (06221) 522 - 1477 Internet: www.rhein-neckar-kreis.de E-Mail: post@rhein-neckar-kreis.de Bankverbindung: Sparkasse Heidelberg (BLZ 072 500 20) Konto-Nr. 24 201 ÖPNV-Haltstellen: Bahnhof Wiesloch-Walldorf</p>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 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範例)

兵庫縣 第 号

許 可 証

氏名

食品衛生法(昭和22年法律第233号)第52条の規定により、
次のとおり許可します。

平成20年11月17日

兵庫縣西播磨縣民局長 岡田 泰

1. 營業の種類 添加物製造業


2. 營業所の所在地

(名称) 株式会社 工場

3. 許可条件

この許可の有効期限は平成27年11月30日までとします。

**有効期限
2015.11.30**



衛生主管機關

營業項目

製造廠名稱及地址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 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範例)

食品生产许可证


说明

许可证编号：
生产者名称：(副本) **製造廠名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住所：
生产地址：湖南省 **製造廠地址**
食品类别：食品添加剂 **營業項目**

发证机关：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12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11 月 22 日

衛生主管機關

有效期限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 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範例)



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

许可证编号:

序号	食品、食品添加剂类别	类别编号	类别名称	品种明细	备注
	食品添加剂	3201	食品添加剂	食品添加剂 维生素E (混合生育酚浓缩物)	
				申請之產品品項	
外设 仓库 地址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 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公證範例)

公 证 书

公 证 书

字 号

申请人： 有限公司，住所：赣榆县，企业法人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一九 年 月 日出生，
现住 公民身份号码：

代理人： ，一九 年 月 日出生，现住
公民身份号

码：

公证事项：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兹证明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发给 有限公司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 ）的原件与前面的复印件相符，原件属实。

江苏省赣榆县公证处

所附官方衛生證明文件為影本者，須經**第三者之公證單位加蓋公證章戳**確認影本內容與正本相符並核予「**與正本相符**」或「**True Copy**」之相關字樣

中华

波

日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

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翻譯範例)

原文

Ämtliche Beglaubigung
Die vorstehende/vorstehende/auszugsweise Abschrift/
Ablichtung des Zertifikats
- bestehend aus Seiten - stimmt mit der vorge-
legten Urschrift/Ausfertigung überein.
Nur zur Vorlage bei:

Hamburg, den 09.02.15

Schwarz
Schwarz

Diese öffentliche Urkunde ist unterschrieben
von Herrn Schwarz
Die Echtheit der Unterschrift sowie die Zuständigkeit
des Ausstellers der Urkunde zur Vornahme
der Amtshandlung wird bescheinigt.
Hamburg, den 09.02.15 Behörde für Inneres und Sport
Einwohner-Zentralemt
J. Kock

Kock



譯本

Translation

Official Certification
The preceding / previous page / in parts transcript /
photocopy of the *Certificate*
- consisting of pages - is consistent with the
presented original text / copy.
Only for presentation to:

Hamburg, as of 02/09/15
(Signature)
Schwarz

Stamp:
Authority for Internal Affairs
and Sports
Central Registration Office
Hamburg

This official document is signed
by Mr. Schwarz
This is to certify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signature, as well
as the competence of the document's issuing person to
execute this official duty.
Hamburg, as of 02/09/15 Authority for Internal Affairs and Sports
(Signature) Central Registration Office
Kock

Stamp:
Authority for Internal Affairs
and Sports
Central Registration Office
Hamburg

翻譯有限公司
PRESIDENT TRANSLATION SERVICE
27 N. 90 St., Chicago, IL 60611, U.S.A.

外文文件或資料非屬英文者
須檢附立案翻譯社出具之中文或英文譯本正本乙份

製造廠非屬合法食品添加物製售工廠之情形不予登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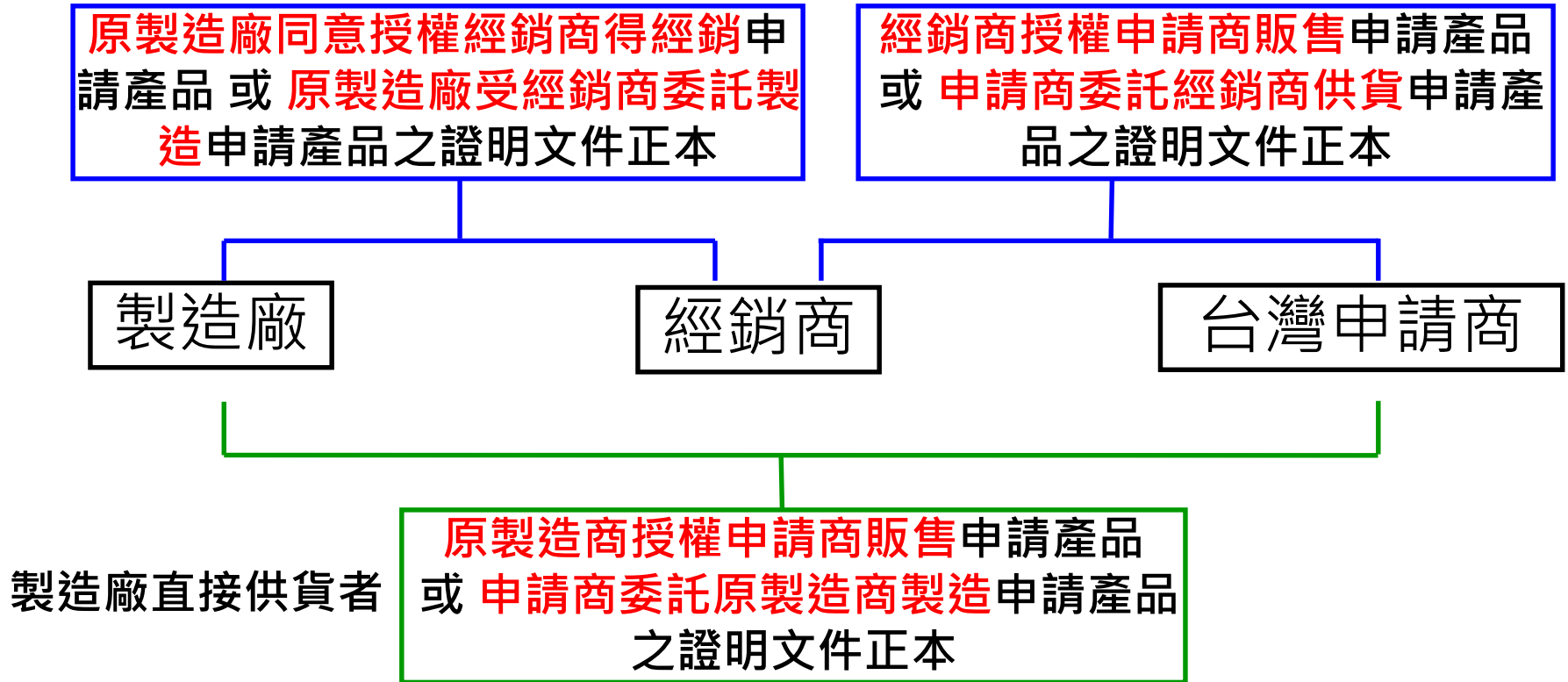
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載明「Business operation: To produce **feed** made from tapioca starch for aquatic animal, to produce rice flour and glue (gel) power.」

→顯示該工廠為**動物飼料**製造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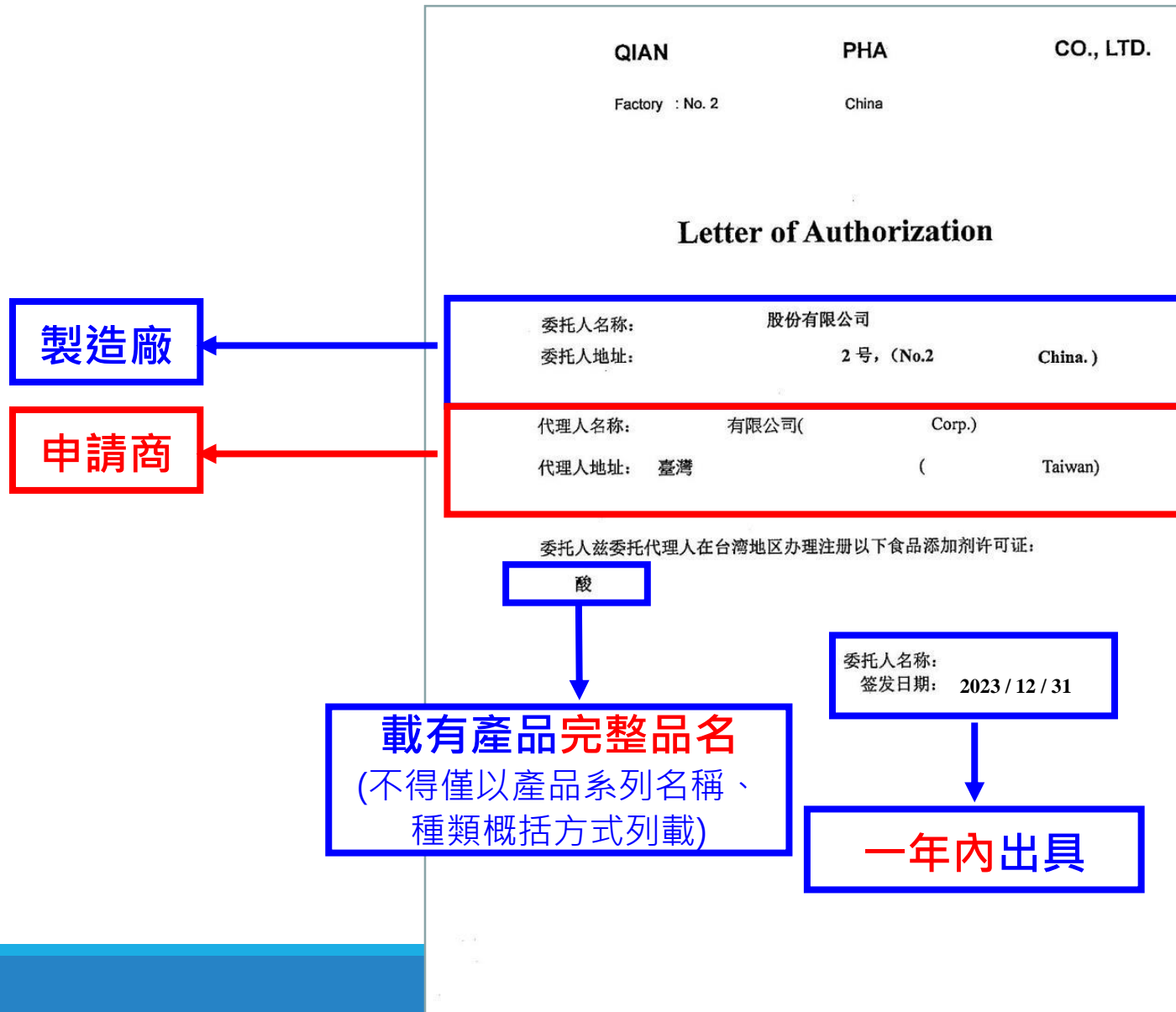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授權證明文件

- 輸入者檢附
- 近一年出具之正本文件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授權證明文件(範例)



若同時申請多件申請案，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正本及授權證明正本應如何檢附？

- 檢附乙份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正本及授權證明正本於一案中，他案則以影本取代(請檢附完整影本)
- 所提供之影本應**詳確載明其正本來源**，並確認所引用之原製造廠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正本及授權證明仍為有效期限內
- 引用其他公司之文件應取檢附原持有公司之**授權書正本**

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生產記錄表及產品所使用各個原料之來源證明文件

- 國產者檢附
- 應提具所使用各個原料來源為食品業者之證明文件，倘所用原料為單方食品添加物(香料除外)，應提具其查驗登記許可證影本

國產業者應備資料-生產記錄表(範例)

編號
類別

生 產 記 錄 表(輸入者免附)

民國 年 月 日

中文品名	例：二氧化矽	英文品名	例：Silicon Dioxide	劑型	例：粉劑
廠名	例：○○股份有限公司	廠址	例：○○市○○路1號		
批號	例：123456	製造日期	例：104.8.5		
預 定 生 產 量					
原料品名	原料含量	原料來源 (如食品添加物許可證字號)	備 註		
例：Silicon Dioxide	100 %	衛署(部)添輸(製)字第 xxxxxx 號	如影本附件		



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章戳

國產業者應備資料-生產記錄表(範例)

製 程 作 業 重 點 資 料

編號

民國 年 月 日

製造程序重點步驟或流程圖(含包裝及儲藏)

例：

1. 原料抽樣檢驗
2. 過篩
3. 秤重
4. 分裝



須加蓋公司及負責人章戳

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產品所使用各個原料之來源證明文件(範例)



衛生福利部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

第 _____ 號

品名: 第三丁基氫醌
TERTIARY-BUTYL HYDROQUINONE

劑型: 結晶性粉末

用途: 抗氧化劑

製造廠名稱: _____

製造廠地址: _____

申請商號: _____ 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_____

地址: _____ 市 _____ 路 _____ 號樓

前項添加物經本部審核與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規定相符應發給許可證以資證明。

邱文達 署長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25 日
本證有效日期至 108 年 12 月 25 日止

字第 _____ 號

包裝規格: _____

成分:
1. _____ %

* * * * 以下空白 * * * *

	變更事項	核准變更內容	核准日期			備考
			年	月	日	
核准變更事項之記載						
核准展延至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產品成分含量表

應詳細載明各成分之化學名稱及其含量百分比

單方食品添加物範例：

Product Formula(成分表)

Ingredients (成分)	Percentage (百分比)
Silicon Dioxide	100%

複方食品添加物範例：

Product Formula(成分表)

Ingredients (成分)	Percentage (百分比)
Silicon Dioxide	50%
Dextrin	50%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產品成分含量表(範例)

有限公司
CO.LTD.
ADD.: NO.43, ROAD,

Tel.: _____ Email: _____

產品成分含量表


產品名稱: Gellan Gum

Ingredient	Percentage
Gellan Gum	100%

最近一年內出具

↓

2023 / 12 / 31 公司

經原廠簽章(正本) → 

有限公司
CO.LTD.
ADD.: NO.43, ROAD,

Tel.: _____ Email: _____

產品成分含量表

產品名稱: Gellan Gu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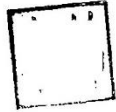
含量百分比不明確


Ingredient	Percentage
Gellan Gum	85.0%-108.0%

最近一年內出具

↓

2023 / 12 / 31 公司

經原廠簽章(正本) →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產品成分含量表(範例)

SDN-BHD


INGREDIENT STATEMENT

Product name :

Ingredients : **Silicon Dioxide > 75 %
Dextrin > 25 %**

Manufacturer : Sdn. Bhd.

Address : Malaysi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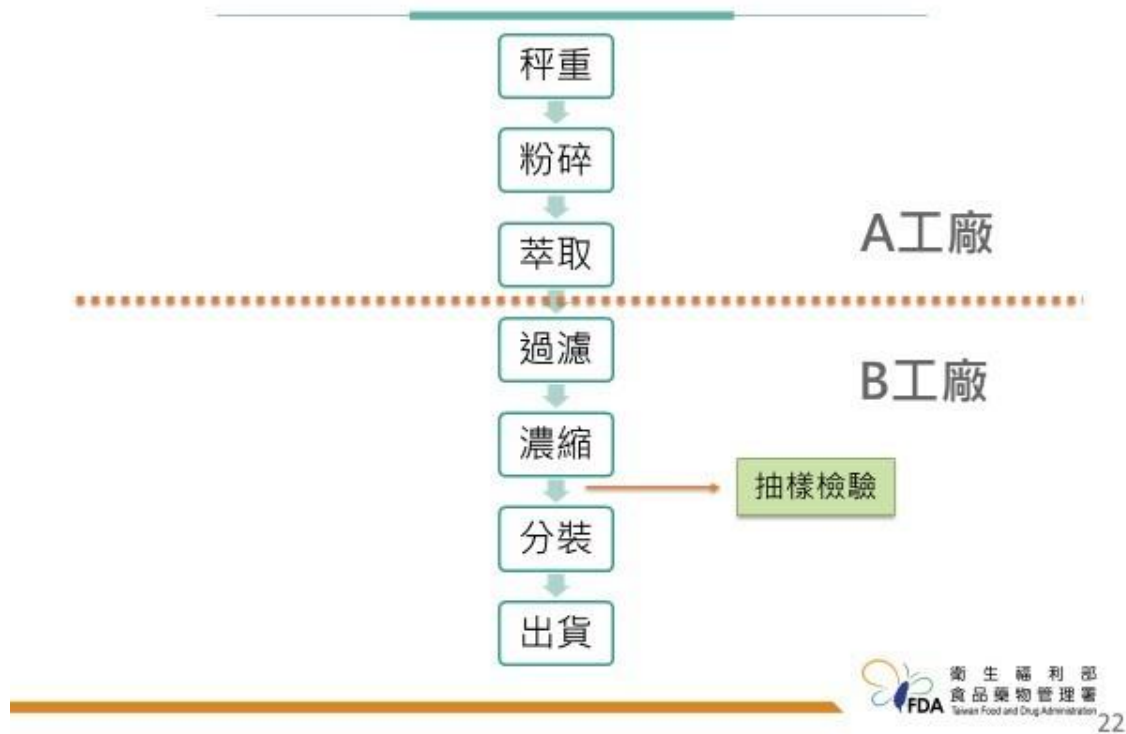
無簽發日期

**原廠未簽章
非屬正本文件**

各成分之含量百分比
不明確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製程作業重點資料

製程重點資料範例



- 提供產品製程，若有使用**溶劑**、**加工助劑**者則應註明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產品規格表、檢驗方法、檢驗成績書

產品規格表、檢驗方法、檢驗成績書應分別載明：鑑別、純度試驗、定量試驗等項目

衛生福利部公告規格

§ 07053

二氧化矽 (合成無定形二氧化矽)
Silicom Dioxide (Synthetic Amorphous Silica)

分子式：SiO₂

分子量：60.08

- 性 狀：食品用二氧化矽為一無定形物質，當以 X-光繞射檢視時，呈無結晶型式。本品可由氣相水解合成法或濕式合成法製得；其經氣相水解合成法製得者為煉製 (或膠體) 二氧化矽 [fumed (or colloidal) silica]，其以濕式合成法製得者為沈降二氧化矽 (precipitated silica)，矽膠 (silica gel) 或水合二氧化矽 (hydrous silica)。其中煉製二氧化矽本質上係一種無水物，而以濕式合成法製得之二氧化矽則為水合物或含有表面吸附水者。煉製二氧化矽為其具潮解性之白色絨毛狀粉末，粒徑極細；以濕式合成法製得之二氧化矽則為白色之絨毛狀粉末或白色之微細珠粒體或顆粒，具潮解性或能自空氣中吸附不等量之水分。所有二氧化矽製品均不溶於水及有機溶劑中，但可溶於氫氟酸及高濃度之熱鹼液中。
- 鑑 別：甲、取本品約 5 mg 至鉍坩堝中與 200 mg 無水碳酸鉀混合，於燃燒器上熾灼至紅熱約 10 分鐘，冷卻，將此熔融物以新製之蒸餾水 2 mL 溶解 (必要時加熱)，然後緩緩加入 2 mL 錳酸鉍試液，則呈現深黃色。
乙、取本品顯明試驗甲之溶液 1 滴滴於濾紙上，蒸發除去溶劑後加 1 滴鄰聯甲苯胺 (o-tolidone) / 冰醋酸飽和溶液，然後將濾紙置強氨水試液上，則呈現藍綠色斑點。
- 含 量：煉製二氧化矽，熾灼後應含 SiO₂ 99.0 % 以上；
沈降二氧化矽、矽膠與水合二氧化矽，熾灼後應含 SiO₂ 94.0 % 以上。
- 砷：3 ppm 以下 (以 As 計)。
- 鉛：10 ppm 以下。
- 重金屬：0.003 % 以下 (以 Pb 計)。
- 乾燥減重：煉製二氧化矽，2.5 % 以下；沈降二氧化矽與矽膠，7 % 以下；水合二氧化矽，70 % 以下。
- 熾灼減重：煉製二氧化矽，2 % 以下 (乾燥後計)；矽膠、水合二氧化矽與沈降二氧化矽，8.5 % 以下 (乾燥後計)。
- 可溶性之可解離鹽類：沈降二氧化矽、矽膠與水合二氧化矽，5 % 以下 (以 Na₂SO₄ 計)。
- 分 類：食品添加物第 (七) 類。
- 用 途：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

- 產品檢驗項目應包含「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附表二之規格項目(衛生福利部公告規格)
- 網頁路徑：
食藥署(<http://www.fda.gov.tw/>)首頁 > 法規資訊 > 食品類法令規章 >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 若衛生福利部無公告規格，則應優先參照 JECFA 所訂之規格
- 其次可參照美國、歐盟、日本等其他先進國家之食品添加物規範，惟無參照之優先順序；製造廠應說明產品所參照之食品添加物國際規範為何，並提供該國際規範最新之相關內容
- 產品之規格及檢驗結果應符合該國際規範之規定

- 國產者除自行品管檢驗外，亦得委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認可之委託檢驗機構化驗，提具委託檢驗成績書

「二氧化矽」品項須確認其「型態」為何

§ 07053

二氧化矽（合成無定形二氧化矽）

Silicom Dioxide (Synthetic Amorphous Silica)

分子式：SiO₂

分子量：60.08

1. 性 狀

食品用二氧化矽為一無定形物質，當以 X-光繞射檢視時，呈無結晶型式。本品可由氣相水解合成法或濕式合成法製得；其經氣相水解合成法製得者為燻製（或膠體）二氧化矽 [fumed (or colloidal) silica]，其以濕式合成法製得者為沈降二氧化矽 (precipitated silica)，矽膠 (silica gel) 或水合二氧化矽 (hydrous silica)。其中燻製二氧化矽本質上係一種無水物，而以濕式合成法製得之二氧化矽則為水合物或含有表面吸附水者。燻製二氧化矽為具潮解性之白色絨毛狀粉末，粒徑極細；以濕式合成法製得之二氧化矽則為白色之絨毛狀粉末或白色之微細珠粒體或顆粒，具潮解性或能自空氣中吸附不等量之水分。所有二氧化矽製品均不溶於水及有機溶劑中，但可溶於氫氟酸及高濃度之熱鹼液中。

2. 鑑 別：甲、取本品約 5 mg 至鉑坩堝中與 200 mg 無水碳酸鉀混合，於燃燒器上熾灼至紅熱約 10 分鐘，冷卻，將此熔融物以新製之蒸餾水 2 mL 溶解（必要時加熱），然後緩緩加入 2 mL 鉬酸鉍試液，則呈現深黃色。

乙、取本鑑明試驗甲之溶液 1 滴滴於濾紙上，蒸發除去溶劑後加 1 滴鄰聯甲苯胺 (o-tolidone) / 冰醋酸飽和溶液，然後將濾紙置強氨水試液上，則呈現藍綠色斑點。

3. 含 量：燻製二氧化矽，熾灼後應含 SiO₂ 99.0 % 以上；
沈降二氧化矽、矽膠與水合二氧化矽，熾灼後應含 SiO₂ 94.0 % 以上。
4. 砷：3 ppm 以下（以 As 計）。
5. 鉛：10 ppm 以下。
6. 重金屬：0.003 % 以下（以 Pb 計）。
7. 乾燥減重：燻製二氧化矽，2.5 % 以下；沈降二氧化矽與矽膠，7 % 以下；水合二氧化矽，70 % 以下。
8. 熾灼減重：燻製二氧化矽，2 % 以下（乾燥後計）；矽膠、水合二氧化矽與沈降二氧化矽，8.5 % 以下（乾燥後計）。

- 燻製(或膠體)二氧化矽
fumed(or colloidal)silica
- 沈降二氧化矽
precipitated silica
- 矽膠
silica gel
- 水合二氧化矽
hydrous silica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之「成分名稱」應加註其型態，例：
Silicon Dioxide [fumed (or colloidal) silica]

「檸檬酸」、「硫酸鈣」等品項 須確認其「水合型態」(無水、單水、二水等)

§ 11008

檸檬酸、無水檸檬酸

Citric Acid ; Citric Acid, Anhydrous

化學名稱 : 2-hydroxy-1,2,3-propanetricarboxylic ac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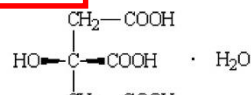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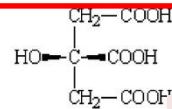
別名 : INS No. 330 ; CAS No. 77-92-9 (無水) ; CAS No. 5949-29-1 (單水)。

分子式 : $C_6H_8O_7$ (無水)

分子量 : 192.13

$C_6H_8O_7 \cdot H_2O$ (單水)

210.14



無水

- 含量 : 99.0% 以下。
- 外觀 : 白色結晶，易潮濕。
- 溶解度 : 極易溶於水。
- 水分 : 無水。
- 硫酸化灰分 : 0.05 % 以下。
- 草酸鹽 : 100 mg/kg 以下。
- 硫酸鹽 : 150 mg/kg 以下。
- 易碳化物 : 本品 1.0 g 加 98 % 硫酸 10 mL，於 90 °C 水浴加熱 1 小時，所得液體顏色不得深於比合液 K (25°) (或在 10 mm 比色管，波長 470 nm 之吸收值 : 0.5 以下)。
- 鉛 : 0.5 mg/kg 以下。
- 重金屬 : 5 mg/kg 以下 (以 Pb 計)。
- 分類 : 食品添加物第 (十一) 類。
- 用途 : 調味劑。

§ 07003

硫酸鈣

Calcium Sulfate

別名 : INS No. 516

定義

C.A.S. 編號 7778-18-9

分子式 無水物 : CaSO_4

二水物 : $\text{CaSO}_4 \cdot 2\text{H}_2\text{O}$

分子量 無水物 : 136.14

二水物 : 172.18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之「成分名稱」應加註其

水合型態，例：

Citric Acid (Citric Acid, Anhydrous)

Citric Sulfate (Citric Sulfate, Dihydrate)

離子

純度

乾燥減 無水 : 1.5% 以下 (250°C 至恆重)。

重 二水 : 19 ~ 23% (250°C 至恆重)。

氟 : 30 mg/kg 以下

硒 : 30 mg/kg 以下

鉛 : 2 mg/kg 以下

分類 : 食品添加物第 (七) 類。

用途 : 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

「混合濃縮生育醇」品項應確認事項

§ 03015

混合濃縮生育醇

Tocopherols Concentrate, Mixed

1. 性狀：混合濃縮生育醇概分兩類：高阿爾發類 (high- α type) 與低阿爾發類 (low- α type)。皆由食用植物油製品以減壓蒸氣蒸餾法 (Vacuum steam distillation) 製得，且均含一定最低限量之總生育醇，唯其 d-生育醇 (d-tocopherols) 之含量則各異。高阿爾發類者含相對較高量之 d- α -生育醇，因此可視為是一種維生素 E (Vitamine E)，同時亦是一種抗氧化劑；低阿爾發類者則含相對較高量之 d- β -、d- γ -與 d- δ -生育醇，而 d- α -生育醇之含量則較少，因此不被視為是一種維生素 E，而僅被視為是一種抗氧化劑。上述二類為調整所需之總生育醇含量，可加入一種食用植物油，且各型 (forms) 生育醇可經由適當之物理或化學方法加以調整。本品外觀呈棕紅~紅色，透明而具黏性之油狀物，帶溫和之特異臭及味。本品可能呈現微結晶型臘狀成份之輕微分離現象；在空氣中及曝於光線下，會慢慢氧化而變暗色，於鹼性介質中尤然。本品不溶於水，可溶於酒精；與丙酮、氯仿、乙醚及植物油可互相混合。

2. 鑑別：甲、取本品約 50 mg 溶於 10 mL 之無水酒精中，然後一邊旋轉，一邊加入 2 mL 之硝酸，並於 75 °C 下加熱 15 分鐘，則此溶液展現出鮮紅~橙色。

乙、高阿爾發類：分析調製品 (assay preparation) 層析譜之主峯 (溶媒峯除外) 滯留時間與標準調製品 (standard preparation) 一致，且均與分析時之內部標準品 (internal standard) 峯成比例。低阿爾發類：分析調製品層析譜之第三主峯 (在內部標準品峯正前出現之波峯) 滯留時間與標準製品一致，且均與分析時之內部標準品峯成比例。

- 是否加入食用植物油，如有，則應說明使用何種食用植物油調整總生育醇含量(例：Soybean Oil等)
- 究係「高阿爾發類 (high- α type)」抑或「低阿爾發類 (low- α type)」
-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之「成分名稱」應登記為：
 1. Tocopherols Concentrate, Mixed (high- α type)
 2. Tocopherols Concentrate, Mixed (low- α type)
- 倘係加入食用植物油(例：Soybean Oil)調整總生育醇含量，則應於該成分名稱後方加註「(Total Tocopherols content 00%, Soybean Oil 00%)」
- 例：Tocopherols Concentrate, Mixed (high- α type) (Total Tocopherols content 50%, Soybean Oil 50%)

規格標準之「含量」項目，非訂定一固定區間之品項

常見品項：鹽酸、氫氧化鈉溶液、乳酸、過氧化氫

品項	規格標準
鹽酸	本品含HCl應為標示含量之90-120 %
氫氧化鈉溶液	應含標示量之95-120 %之NaOH
乳酸	標示含量之95.0%-105.0 % (以C ₃ H ₆ O ₃ 濃度計)
過氧化氫	1. 本品為無色透明液體，略臭，可溶於水。適合食品使用濃度為30-50 % 2. 不低於標示濃度

五、成 分

含 量	單 位	成 分 名 稱
例：100	%	Hydrochloric Acid (Concentration : 32 %)
	%	
	%	
	%	
	%	
	%	
	%	
	%	
	%	
	%	
	%	

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表之「**成分名稱**」應登記為「**公告英文品名+標示含量(百分比)**」
例：

- Hydrochloric Acid (Concentration : 32 %)
- Lactic Acid (Concentration : 80 %)
- Sodium Hydroxide Solution (Concentration : 45 %)
- Hydrogen Peroxide (Concentration : 45 %)

「食用修飾澱粉」品項應確認事項

- 溶解度：**

澱粉**未經預糊化**者，不溶於冷水；於熱水中可形成具黏度的膠體溶液；不溶於乙醇。

- 鏡檢測試：**

未經預糊化之修飾澱粉維持其顆粒結構，並可由鏡檢觀察鑑定。其型態、大小及條紋均為來源植物之特性。在正交尼寇稜鏡(cross nicol prisms)所產生之偏振光下，可觀察到偏光十字。

- 倘產品係預糊化澱粉，無需檢附「鏡檢測試」項目，惟「溶解度：於熱水中可形成具黏度的膠體溶液；不溶於乙醇」之規定仍應提供。**

- 差異性試驗，適用澱粉：**

次氯酸氧化澱粉 (Hypochloride oxidized starch) : INS 1404

乙醯基特定反應 (Specific reaction for acetyl groups) : INS 1414、INS 1420、INS 1422

酯基測試 (Positive test for ester groups) : INS 1414、INS 1420、INS 1422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產品規格表(範例)

食品添加劑有限公司
Food Additive Co., Ltd.

詳確化學名稱

產品名稱：Silicon dioxide (Fumed silica)
分子式：SiO₂

分子量：60.08

項目	規格
性狀	白色粉末
鑑別	1.呈現深黃色 2.呈現藍綠色斑點
含量	99.0 % 以上
砷 (以As計)	3 ppm 以下
鉛	10 ppm 以下
重金屬 (以Pb計)	0.003 % 以下
乾燥減重	2.5 % 以下
熾灼減重 (乾燥後計)	2 % 以下
可溶性之可解離鹽類 (以Na ₂ SO ₄ 計)	5 % 以下

載齊衛生福利部公告規格
項目並符合公告內容

最近一年內出具

2023 / 12 / 31

經原廠簽章(正本)

食品添加劑有限公司
FOOD ADDITIVE CO., LTD.



國產業者應備資料-產品規格表(範例)

最近一年內出具

食品添加物規格表

編號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中文品名	例：二氧化矽	英文品名	例：Silicon Dioxide	劑型	例：粉劑
廠名	例： ○○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人		印核定人	印

制定依據 例：衛生福利部公告規格

分子式：SiO₂ 分子量：60.08

1.性狀：食品用二氧化矽為一無定形物質，當以 X-光繞射檢視時，呈無結晶型。本品可由氣相水解合成法或濕式合成法製得；其經氣相水解合成法製得者為煉製（或膠體）二氧化矽 [fumed (or colloidal) silica]，其以濕式合成法製得者為沈降二氧化矽 (precipitated silica)，矽膠 (silica gel) 或水合二氧化矽 (hydrous silica)。其中煉製二氧化矽本質上係一種無水物，而以濕式合成法製得之二氧化矽則為水合物或含有表面吸附水者。煉製二氧化矽為極細之白色絨毛狀粉末，粒徑極細；以濕式合成法製得之二氧化矽為較粗之絨毛狀粉末或白色之微細珠粒體或顆粒，具潮解性或能自空氣吸收等量之水分。所有二氧化矽製品均不溶於水及有機溶劑中，但可溶於氫氟酸及高濃度之熱鹼液中。

2.鑑別：

- 甲、取本品約 5 mg 至鉑坩堝中與 200 mg 無水碳酸鉀混合，於燃燒器上燻灼至紅熱約 10 分鐘，冷卻，將此熔融物以新製之蒸餾水 2 mL 溶解（必要時加熱），然後緩緩加入 2 mL 鉬酸銨試液，則呈現深黃色。
- 乙、取本品鑑明試驗甲之溶液 1 滴滴於濾紙上，蒸發除去溶劑後加 1 滴鄰聯甲苯胺 (o-tolidone) /冰醋酸飽和溶液，然後將濾紙置強氨水試液上，則呈現藍綠色斑點。

說明：1.本表詳細記明：(一)成分，(二)規格，(三)性狀，(四)鑑別，(五)純度，(六)含量測定，(七)儲藏方法，(八)注意事項等。

2.本表不敷填寫可自行複製表單填列。

104 年 7 月 1 日修訂

出具人簽名、蓋章


載齊衛生福利部公告規格
項目並符合公告內容

國產業者應備資料-產品規格表(範例)

食品添加物規格表

編號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中文品名	例：二氧化矽	英文品名	例：Silicon Dioxide	劑型	例：粉劑
廠名	例： ○○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人		印核定人	 印
制定依據	例：衛生福利部公告規格				
<p>3.含量：煉製二氧化矽，熾灼後應含 SiO₂ 99.0 % 以上；沈降二氧化矽、矽膠與二氧化矽，熾灼後應含 SiO₂ 94.0 % 以上。</p> <p>4.砷：3 ppm 以下（以 As 計）。</p> <p>5.鉛：10 ppm 以下。</p> <p>6.重金屬：0.003 % 以下（以 Pb 計）。</p> <p>7.乾燥減重：煉製二氧化矽，2.5 % 以下；沈降二氧化矽與矽膠，7 % 以下；水合二氧化矽，70 % 以下。</p> <p>8.熾灼減重：煉製二氧化矽，2 % 以下（乾燥後計）；矽膠、水合二氧化矽與沈降二氧化矽，8.5 % 以下（乾燥後計）。</p> <p>9.可溶性之可解離鹽類：沈降二氧化矽、矽膠與水合二氧化矽，5 % 以下（以 Na₂SO₄ 計）。</p>					

出具人簽名、蓋章

說明：1.本表詳細記明：(一)成分，(二)規格，(三)性狀，(四)鑑別，(五)純度，(六)含量測定，(七)儲藏方法，(八)注意事項等。

2.本表不敷填寫可自行複製表單填列。

104 年 7 月 1 日修訂

輸入業者應備資料-檢驗成績書(範例)

食品添加劑有限公司
Food Additive Co., Ltd.

最近一年內出具及載明產品批號

產品名稱：Silicon dioxide (Fumed silica)

檢驗日期：2024. 1. 1

產品批號：20180320

項目	結果
性狀	符合
鑑別	1.符合 2.符合
含量	99.8%
砷 (以As計)	符合(<3 ppm)
鉛	符合(< 10 ppm)
重金屬 (以Pb計)	符合(< 0.003 %)
乾燥減重	2.1%
熾灼減重 (乾燥後計)	1.5%
可溶性之可解離鹽類 (以Na ₂ SO ₄ 計)	符合(< 5 %)

載齊衛生福利部公告規格項目
之檢驗結果並符合公告規格

添加劑有限公司
FOOD ADDITIVE CO.,LTD.

經原廠簽章(正本)



國產業者應備資料-檢驗成績書(範例)

食品添加物檢驗成績表

編號 _____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中文品名	例：二氧化矽		英文品名	例：Silicon Dioxide	
劑型	例：粉劑	包裝	例：20 公斤	批號	例：12345
來源	例：(原產地：美國)	製造日期	例：2016.4.1	檢查日期及有效日期	例：2023.11.5
檢驗方法	例：衛生福利部公告檢驗				
檢驗成績					
項目	規格	結果			
性狀	白色粉末	白色粉末			
鑑別	1.呈現深黃色 2.呈現藍綠色斑點	1.呈現深黃色 2.呈現藍綠色斑點			
含量	99.0 % 以上	99.5 %			
	3 ppm 以下	符合			
	10 ppm 以下	符合			
重金屬 (以 Pb 計)	0.003 % 以下	<0.003 %			
乾燥減重	2.5 % 以下	2.0 %			
熾灼減重 (乾燥後計)	2 % 以下	1.5 %			
可溶性之可解離鹽類 (以 Na ₂ SO ₄ 計)	5 % 以下	符合 (< 5 %)			
備考					

最近一年內出具及載明產品批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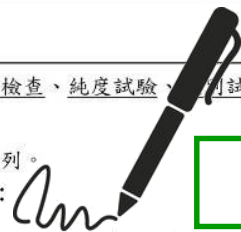
載齊衛生福利部公告規格項目之檢驗結果並符合公告規格

說明：1. 檢驗成績應詳細記明外觀、一般檢查、純度試驗、鑑別試驗、含量測定、檢驗結果等。

2. 本表不敷填寫可自行複製表單填列。

負責人：

檢驗人：






出具人簽名、蓋章

有關產品「劑型」之列載方式


原廠應提供載有單一「外觀(劑型)」項目之規格正本文件和實際檢測結果正本文件

劑型規格	劑型實際檢測結果	
結晶或結晶性粉末	confirm	
結晶或結晶性粉末	結晶	
結晶	confirm	

產品規格或檢驗結果與公告不符之情形者不予登記

公告單方之規格為「含量：85~96%」		
規格	實際檢測結果	
87~93%	92%	
65~82%	65%	
85~96%	73%	

產品製備使用之化學藥劑不符之情形者不予登記

公告規格	製造廠文件
<p>產品「乙醯化磷酸二澱粉」於製備過程使用「以三偏磷酸鈉或氯氧化磷酯化反應，結合醋酸酐或醋酸乙烯酯(Vinyl Acetate)之酯化反應」處理</p>	<p>產品「乙醯化磷酸二澱粉」於製備過程使用0.6%丙烯醛，接著以醋酸酐或醋酸乙烯酯處理之方法</p> 

→不符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18條規定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檢驗方法(範例)

84年6月23日衛署食字第84037760號公告訂定
102年9月2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267號公告修正
105年11月9日部授食字第1051902186號公告修正

§07053

二氧化矽(合成無定形二氧化矽)

Silicon Dioxide (Synthetic Amorphous Silica)

分子式: SiO₂

分子量: 60.08

1. 含量: 煉製二氧化矽, 熾灼後應含 SiO₂ 99.0% 以上; 沈降二氧化矽、矽膠與水合二氧化矽, 熾灼後應含 SiO₂ 94.0% 以上。
2. 性狀: 食品用二氧化矽為一無定形物質, 當以 X 光繞射檢視時, 呈無結晶型式, 本品可由氣相水解合成法或濕式合成法製得; 其經氣相水解合成法製得者為煉製(或膠體)二氧化矽 [fumed (or colloidal) silica], 其以濕式合成法製得者為沈降二氧化矽 (precipitated silica) 或矽膠 (silica gel) 或水合二氧化矽 (hydrous silica)。其中煉製二氧化矽本質上係一種無水物, 而以濕式合成法製得之二氧化矽則為水合物或含有表面吸附水者。煉製二氧化矽為具潮解性之白色絨毛狀粉末, 粒徑極小; 以濕式合成法製得之二氧化矽則為白色之絨毛狀粉末或白色之微細珠粒體或顆粒, 具潮解性或能自空氣中吸附不等量之水分, 所有二氧化矽製品均不溶於水及有機溶劑中, 但可溶於氫氟酸及高濃度之鹼溶液中。

網頁路徑:

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業務專區 > 研究檢驗 > 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慢慢加熱至煮沸並徐緩地煮沸 15 分鐘, 冷卻, 俟其不溶物沉降, 將上清液緩慢地用 Whatman No.3 濾紙(或相當濾紙)盡量過濾於 100 mL 容量瓶中, 以熱水每次 10 mL 洗清沉澱物及燒杯 3 次, 過濾收集於容量瓶內。再用熱水 15 mL 洗清濾紙上之沉澱物並過濾於容量瓶中。冷卻至室溫, 加水定容至 100 mL, 混合均勻後供作檢品溶液。取檢品溶液 30 mL (相當於 1.0 g 檢品), 按照砷檢查第 II-1 法(附錄 A-8)檢查之, 其所含砷(以 As 計)應在 3 ppm 以下。

5. 重金屬: 取 4.『砷』項之檢品溶液 20 mL (相當於 0.66 g 檢品), 按照重金屬檢查第

84年6月23日衛署食字第84037760號公告訂定
102年9月2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267號公告修正
105年11月9日部授食字第1051902186號公告修正

I 法(附錄 A-7)檢查之, 其所含重金屬(以 Pb 計)應在 0.003% 以下。

6. 鉛: 取 4.『砷』項之檢品溶液 30 mL (相當於 1.0 g 檢品), 按照鉛試驗法(附錄 A-24)試驗之, 其含鉛(Pb)應在 10 ppm 以下。
7. 乾燥減重: 本品 1~2 g 於 105°C 乾燥 2 小時, 其減失重量在煉製二氧化矽應在 2.5% 以下, 沈降二氧化矽與矽膠應在 7% 以下; 水合二氧化矽應在 70% 以下(附錄 A-3)。
8. 熾灼減重: 取預經 105°C 乾燥 2 小時之本品 1 g, 精確稱定, 置於有蓋白金坩堝內, 移入冷卻之灰化爐, 於 1 小時內升溫至 900~1000°C, 並於此溫度熾灼 1 小時, 於乾燥器放冷後精確稱定其重量(附錄 A-5)。其減失重量在煉製二氧化矽應在 2% 以下(以乾重計); 矽膠、水合二氧化矽與沈降二氧化矽應在 8.5% 以下(以乾重計)。
9. 可溶性之類: 取預經 105°C 乾燥 2 小時之本品 5 g, 精確稱定, 加水 150 mL, 以高速攪拌器攪拌 5 分鐘以上, 抽氣過濾於 250 mL 容量瓶內, 以水 100 mL 分次洗清攪拌器及過濾器, 洗液併於濾液, 再加水定容至 250 mL 供作檢品溶液。另取無水硫酸鈉 250 mg 溶於 250 mL 水中, 供作對照溶液。以電導

率, 稱定其重量為 W 克, 按下式計算 SiO₂ 含量 (%)

$$\text{SiO}_2 \text{ 含量}(\%) = \frac{W - W'}{\text{檢品採取量}(g) \times (1 - \text{熾灼減重})} \times 100$$

參考文獻:

United States Pharmacopeial Convention, Inc. 2014. Silicon dioxide. Food Chemical Codex 9. pp. 1064-1065. United States Pharmacopeial Convention, Inc. Rockville, MD, USA.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檢驗方法(範例)

84年6月23日衛署食字第84037760號公告訂定
102年9月2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267號公告修正
105年11月9日部授食字第1051902186號公告修正

I法(附錄A-7)檢查之，其所含重金屬(以Pb計)應在0.003%以下。

6. 鉛：取4.『砷』項之檢品溶液30 mL(相當於1.0 g 檢品)，按照鉛試驗法(附錄A-24)試驗之，其含鉛(Pb)應在10 ppm 以下。
7. 乾燥減重：本品1~2 g 於105°C 乾燥2 小時，其減失重量在燻製二氧化矽應在2.5% 以下，沉降二氧化矽與矽膠應在7%以下；水合二氧化矽應在70%以下(附錄A-3)。
8. 熾灼減重：取預經105°C 乾燥2 小時之本品約1 g，精確稱定，置於有蓋白金坩堝內，移入冷卻之灰化爐，於1 小時內升溫至900~1000°C，並於此溫度熾灼1 小時，於乾燥器放冷後精確稱定其重量(附錄A-5)。其減失重量在燻製二氧化矽應在2%以下(以乾重計)；矽膠、水合二氧化矽與沈降二氧化矽應

應檢附產品各項目所使用之**完整**檢驗方法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檢驗方法(範例)

附錄A 一般試驗法

3. 乾燥減重檢查法：

本法係測定檢品在規定條件下乾燥時，所減失水分及揮發性物質之重量，並以其重量百分率(%)表示之。

取稱量瓶於正文規定之溫度先行乾燥30分鐘，置乾燥器內，放冷至室溫後，精確稱定。將檢品混合均勻，如為塊狀或大結晶，應即研成直徑2 mm以下之細粒，除另有規定外，取1~2 g至前述稱量瓶中再精確稱定。輕輕振搖，使檢品均勻平鋪於瓶底，其厚度不宜超過5 mm。將稱量瓶置於適當之烘箱或乾燥器內，取下瓶蓋置於瓶旁，按照正文規定之溫度及時間乾燥之。乾燥完畢後，蓋妥瓶蓋，於乾燥器放冷至室溫後，精確稱定其重量。如檢品在低於乾燥減重所規定之溫度即行熔融時，應先將檢品以低於其熔點5~10 °C之溫度乾燥1~2小時，再於規定溫度乾燥之。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檢驗方法(範例)

附錄A 一般試驗法

8. 砷檢查法：

第I法：

本法係基於砷化氫遇溴化汞試紙作用之呈色反應，以檢查檢品中所含砷是否超過其規定之限量。此限量通常以 As_2O_3 計算，並以其重量百萬分率(ppm)表示之。

I-1法：

(1) 檢品溶液及對照溶液之調製：

取正文規定量之檢品，加水5 mL，必要時加溫溶解供作檢品溶液。除另有規定外，將檢品溶液移入氣體發生瓶中，加溴酚藍試液1滴，以氨試液或稀鹽酸(10%)中和之。另精確量取砷標準溶液(As_2O_3) 1.0 mL供作對照溶液，移入另一氣體發生瓶中，並按下法檢查之。

(2) 檢查法

於分置檢品溶液與對照溶液之氣體發生瓶中，分別各加稀鹽酸(1:2) 5 mL及碘化鉀試液5 mL，放置2~3分鐘後，加酸性氯化亞錫試液5 mL，靜置10分鐘，再加水至40 mL，將無砷鋅粒(20號篩) 2 g投入後，立即將已連接並夾有溴化汞試紙之C、D管與B管之橡皮塞 E接裝氣體發生瓶A上，再浸入25°C水中至瓶肩部，放置1小時後，取出溴化汞試紙，儘速觀察比較其呈色，檢品溶液所呈之色不得較對照溶液所呈者為深。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檢驗方法

產品各項目之檢驗結果與其所使用之檢驗方法應一致

例：

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乾燥減重	< 0.3 %於乾燥器放冷至室溫後，精確稱定其重量。
砷	5 ppm放置1 小時後，取出溴化汞試紙，儘速觀察比較其呈色，檢品溶液所呈之色不得較對照溶液所呈者為深。

上述情形皆須請製造廠進一步說明：

檢驗結果與其所使用之檢驗方法不一致之原因

「重金屬」項目之檢驗方法

110年11月5日衛授食字第1101902451號公告修正
「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 附錄A-7重金屬檢查法」

✓ 附錄A 一般試驗法：

7.重金屬 第I法、第II法

✓ 重金屬檢驗方法總則：

分析檢品中之鉛、汞、鈹、砷、銻、錫、鎘、銀、銅及鉬含量，以其總量與規格比較之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產品包裝種類、容器或內外包裝材質說明文件及標籤、 包裝彩色照片乙套

產品包裝種類、容器或內外包裝材質說明文件：

- ✓包裝重量
- ✓內外包裝材質

標籤包括：

- ✓原文標籤(國產者及國外未販售者免附)
- ✓中文標籤樣張

包裝彩色照片：

- ✓標示內容應清晰可辨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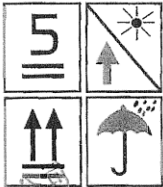
以上文件，不同包裝皆須檢附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產品包裝種類、內外包裝材質之書面資料(範例)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標籤、包裝彩色照片乙套(範例)

5公斤 內紙袋 外紙箱

 Silicon dioxide	
BATCH NO. :	
NET WEIGHT : 25KG	
GROSS WEIGHT : 26.5KG	
MANU DATE : 25 JULY 2010	
EXPIRY DATE : 24 JULY 2011	
MANUFACTURE : .	FOOD ADDITIVE CO.,LTD



國產者及國外未販售者免附原文標籤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食品添加物中文標籤

- 「食品添加物」字樣
- 中、英文品名
- 食品添加物名稱 (其為二種以上混合物時，應分別標明)
- 淨重、容量或數量
- 製造廠商或國內負責廠商名稱、電話號碼及地址
(輸入產品強制標示國內負責廠商)
-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 使用食品範圍、用量標準及使用限制
- 原產地 (國)
- 含基因改造食品添加物之原料。
- 許可證字號
(依中華民國103年9月9日部授食字第1031301967號公告)
- 用途
- 「產品登錄碼」字樣及其登錄碼
(依中華民國105年3月8日部授食字第1051300040號公告)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食品添加物中文標籤(範例)

食品添加物

中、英文品名：二氧化矽、Silicon Dioxide

成分：二氧化矽 **應以中文列示**

- 單方之中英文品名、成分，請依「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內容列示
- 英文品名大小寫須與正面表列品項名稱一致

用途：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營養添加劑

應以公告類別列示

許可字號：衛部添輸(製)字第 號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重量：25公斤

製造廠名稱、地址：**如有改裝製程，亦視為製造廠，惟須以「改裝製造廠商」標示**

國內負責廠商名稱、地址、電話：**輸入產品強制標示**

○○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區○○路1號(02)2××××××××

原產地：中國

使用食品範圍、用量標準：**應以公告內容、依「用途」分別填列**

● 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

1. 本品可於膠囊狀、錠狀食品中視實際需要適量使用。
2. 本品可使用於其他各類食品；用量為2.0%以下。

● 營養添加劑：

形態屬膠囊狀、錠狀且標示有每日食用限量之食品，在每日食用量中，其矽之總含量不得於84 mg。

使用限制：

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限於食品製造或加工必須時使用。

營養添加劑：限於補充食品中不足之營養素時使用。

產品登錄碼：TFA*****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證明文件、 工廠登記之證明文件

輸入者檢附

-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證明文件
(文件須登載有關食品添加物進口之營業項目)

國產者檢附

-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證明文件
- 工廠登記之證明文件
(有關食品添加物製造或加工、調配、改裝之營業項目)

自民國98年4月13日起由縣、市政府核發之**營利事業登記證**
不再作為證明文件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證明文件(範例)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證明文件(範例)

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變更種類編號 1 0
 公司統一編號 8 8
 公司聯絡電話 (0 2) 2 8
 海外投資事業 是 Y 否
 一人公司 是 Y 否
 營業 是 Y 否

原名稱 實業 有限公司

一、公司名稱(變更後) 實業 有限公司

二、(商標)公司所在地 () 10 號 12 樓

三、資本總額 新台幣 30,000,000 元(以阿拉伯數字)

四、董事人數 1 人 五、代表人姓名

六、公司營業日期(如有) 民國 100 年 7 月 18 日

七、本次資本增加原因 (若無者請填無)

1. 現金	元	2. 現金以外財產	元
3. 債權抵繳股款	元	4. 公積	元
5. 股息及紅利	元	6. 合併	元

八、本次資本減少原因

1. 彌補虧損	元	2. 退還出資額	元
---------	---	----------	---

九、合併基準日 統一編號 公司名稱

十、 年 月 日

公司設立(變更)登記表
 (發文機關：經濟部商業司、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台北市政府建設局...等)

經濟部 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

請輸入名稱或統一編號或工廠登記編號

[訂閱公示異動資料\(訂閱/登入\)](#)
[介接公司、商業登記開放資料API](#)
[下載財政部全國營業\(稅籍\)登記資料集](#)

必選 搜尋 公司基本資料 [董監事資料](#) [經理人資料](#) [分公司資料](#) [跨域資料](#) [歷史資料](#) [自行揭露事項](#) [法人董監網絡試用版](#)

必選 資料 登記

列印此頁 [Line](#) [複製連結](#)

公司基本資料

統一編號

公司狀況 核准設立「查詢最新營業狀況請至 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公司名稱 有限公司 [Google搜尋](#)

章程所訂外文公司名稱

資本總額(元)

代表人姓名

所營業務資料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I105010	藝術品諮詢顧問業
I206010	理貨包裝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證明文件(範例)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表

民國 100 年 7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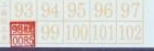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

台北市建設局


(一)申請表一式二份，送請辦理一切登記手續，一份送請申請公司收執。
 (二)為配合電腦作業，請於申請表背面註明負責人姓名、身分證號碼及聯絡電話，並請於申請表背面註明申請日期。
 (三)請在申請表背面註明營業種類、營業日期、營業時間、營業地點。
 (四)請於申請表背面註明營業種類、營業日期、營業時間、營業地點。
 (五)為配合電腦作業，請於申請表背面註明負責人姓名、身分證號碼及聯絡電話。

第 2002-1 號

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工廠登記之證明文件(範例)



93 94 95 96 97
99 100 101 102



經濟部工廠登記證

編號：

廠名：_____

廠址：台南市南區

產業類別：食品製造
(以下空)

部長
市長

中華民國九十

正本

桃園市政府 函

機關地址：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
聯絡電話：03-3322101
傳 真：03-3371898

市 區 路 號

受文者：_____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發文字號： 字第 號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公司(工廠登記編號)申請工廠登記一案，經核符合規定，應予照准。

說明：
一、依據貴公司 申請工廠登記書件辦理。
二、核定工廠登記事項：
(一)工廠廠名：_____有限公司
(二)工廠廠址： 市 區 路 號
(三)工廠負責人：
(四)工廠地號： 市 區 內
(五)產業類別：食品製造業。
(六)主要產品：其他食品。
(七)使用電力容量：
(八)工廠廠地面積： 平方公尺。
(九)工廠廠房面積： 平方公尺。
(十)工廠建築物面積： 平方公尺。
(十一)工廠廠房及建築物面積合計： 平方公尺。
三、貴公司工廠之登記事項依規定公開於本府資訊網站(網址：
<http://www.tycg.gov.tw/subject/business/>)。
四、其它事項：
(一)有關環保事項應依環保法令規定辦理。

第 1 頁共 3 頁



Industrial Development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Economic Affairs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工廠公示資料查詢系統

基本資料			
工廠登記編號	99	工廠設立許可案號	
工廠地址	新北市		
工廠市鎮鄉村里	新北市	工廠負責人姓名	
公司(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工廠組織型態	股份有限公司
工廠設立核准日期		工廠登記核准日期	
工廠資本額	以公司或商業登記資本額為準		
工廠登記狀態	生產中		
最後核准變更日期	1120804		
工廠登記歇業核准日期			
工廠登記廢止核准日期			
工廠登記公告廢止核准日期			
最後一次校正年度	112	最後一次校正結果	營運中工廠

備註

1. 最近一次工廠校正期間: 112年6月1日至7月10日; 校正結果於校正當年11月底前更新。
2. 工廠登記編號開頭為字母T, 代表為依工廠管理輔導法第34條核准臨時工廠登記, 其有效期間為自核准登記日起至109年6月2日止。
3. 工廠登記編號開頭為字母S, 代表為依工廠管理輔導法第4條之1核准特定工廠登記, 其有效期間為自核准登記日起至129年3月19日止。
4. 「本資料僅供參考, 不可當證明文件之用」。

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業統計分類』

110年1月第11次修訂

產業類別 (第11版)

08 食品製造業
09 飲料製造業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工廠公示資料查詢系統

其他食品

092 非酒精飲料

工廠登記項目不符規定之情形不予登記

國內製造廠之工廠登記項目：

- 僅登記「非食品相關製造業」
(如：化學製品製造業等)
- 同時登記「食品、食品添加物或其他非食品相關製造業」

→ 依據部授食字第1041301506號公告：食品或食品添加物工廠未單獨設立者，應於一百零五年六月十日前完成辦理**單獨設立**，不得於同一廠址及廠房同時從事非食品之製造、加工及調配。



輸入、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管理衛生人員在職證明文件或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在案之衛生管理人員證明文件影本

輸入者檢附

- 管理衛生人員在職證明文件

國產者檢附

- 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在案之衛生管理人員證明文件影本
食品製造工廠衛生管理人員設置辦法第四條：
公立或經政府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食品、營養、家政、生活應用科學、畜牧、獸醫、化學、化工、農業化學、生物化學、生物、藥學、公共衛生等相關科系所畢業者

國產業者應備資料- 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在案之衛生管理人員 證明文件影本(範例)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2004 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1號

承辦人：
電話：(02)22577155 分機
傳真：(02)22538548
電子信箱： @ms.ntpc. tw

242
新北市
受文者： 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 月 日
發文字號：北衛食藥字第 號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資料卡1份

主旨：有關 貴公司工廠（新北市 ）申報
食品衛生管理人員 （雙方契約時間：自民國100年8月
8日起2年）一案，本局同意核備，復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衛生署90年8月20日衛署食字第0900055426號函
公告「食品製造工廠衛生管理人員設置辦法」辦理，兼復
貴公司 年 月 日未具文號申請書辦理。

二、查「食品製造工廠衛生管理人員設置辦法」第8條規定：「
衛生管理人員應確實執行以下工作：1. 食品良好衛生規範之
執行與監督，2.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之擬訂、執行與監督，3.
其他有關食品衛生管理及員工教育訓練工作。」；同法第9
條規定：「衛生管理人員於從業期間，每年至少應接受主管
機關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食品衛生相關機構舉辦之衛生
講習8小時。」，另衛生管理人員異動時，亦請向本局申報

第1頁 共2頁

異動或重新申報。

三、檢還資料卡1份。

正本： 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衛生稽查科

局長 林雪蓉 出國
副局長 林金富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法行

第2頁 共2頁

80

協會補件公文

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函

100
台北市***

受文者：****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100409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二段 51 號 2 樓
電話：02-23567417 轉** **小姐
傳真：02-23969302

協會地址、電話、承辦人員分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優審字第***050xxxx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發文日期、發文字號

主旨：貴公司向衛生福利部申請「***【***】」食品添加物查驗
登記乙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新案（產品之中英文品名）
展延、變更（許可證字號）

說明：

- 一、復貴公司***年**月**日申請書。
- 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已建置線上申辦平台
(<http://oap.fda.gov.tw>)，請多加利用。
- 三、請於發文日起 2 個月內至前述線上申辦平台補送資料，俾
憑辦理；如對補件內容不了解者，請逕行電洽協會審查人
員分機詢問：

補件期限

(一)***。

補件內容

- 四、依據「食品與相關產品查驗登記及許可文件管理辦法」第
11 條規定，經通知補送文件者應於 2 個月內辦理，必要時
得來函申請延期補件 1 個月（以乙次為限）。逾期未補
件、屆期未補件完整者，視同自願放棄，將由本協會報請
衛生福利部逕予駁回原申請案。
- 五、本協會執行衛生福利部委辦之查驗登記業務，故貴公司日
前向衛生福利部申辦之查驗登記案件，由本協會負責審查
作業。依據衛生福利部發布「食品與相關產品查驗登記業
務委託辦法」第 11 條第 2 項規定，審查過程須由食品業
者補件說明者，本協會得逕行通知。業者製造或輸入各類

裝

訂

線

線上補件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線上申辦平台 網站導覽

請輸入關鍵字

查詢

線上申辦

標準品購買

案件查詢

公告

新手上路

常見問題

相關連結

滿意度調查

網站導覽

首頁 > 線上申辦

線上申辦

業務分類

全部

食品

藥品

醫療器材

化粧品

管制藥品

邊境通關

研究檢驗

人體器官保存庫

GMP藥廠

廣告申請

序號	申辦項目	申辦說明及書表下載	線上申辦	業務電話
21	基因改造食品查驗登記許可文件變更申請			02-27877393
22	基因改造食品查驗登記許可文件展延申請			02-27877393
23	食品許可文件移轉申請			
24	食品許可文件補發(換發)申請			
25	食品許可文件廢止/註銷申請			
26	線上補件(食品)			
27	基因改造食品安全性相關文獻搜尋報告繳交			02-27877393

顯示 21 - 27 筆, 共 27 筆 每頁顯示 20 筆

< 1 2 >

線上補件

[線上申辦](#)[標準品購買](#)[案件查詢](#)[公告](#)[新手上路](#)[常見問題](#)[相關連結](#)[滿意度調查](#)[網站導覽](#)

:::首頁 > 線上申辦 > 線上補件(食品)

[表單填寫](#)[確認結果並列印](#)[繳費](#)

線上補件(食品)

* (必填) 申請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中華民國"/>
* (必填) 原申請公文案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原申請公文案號查詢"/>
申辦項目名稱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原案申辦內容"/>
成案日期	<input type="text"/>
公文主旨	<input type="text"/>
* (必填) 公司名稱	<input type="text"/>
* (必填) 聯絡人	<input type="text"/>
* (必填) 聯絡電話	<input type="text"/>
* (必填) 電子信箱	<input type="text"/>

- ✓ 灰底欄位由系統自動代入原申請資料
- ✓ 若聯絡人資訊有誤，可直接編輯修改

線上補件

補件說明

***(必填)**補件說明1

新增補件說明(最多10項) 

補件說明 共1筆

附件

***(必填)**附件1 

新增附件(最多10項) 

附件 共1筆

暫存 預覽 送出申請 取消

- ✓ 每乙次補件**僅能送出乙次**
- ✓ 送出後無法修改補件資料，請確認補件資料是否齊全

請以正式「回覆公文」補件

函

申請廠商之公司名稱

受文者：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正式補件之日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主旨：回覆優審字第 號。

請列出「協會發文字號」

說明：

請載明「補送文件之內容」或
「需申請延期補件」

空白處請加蓋
「公司」及「負責人」章戳



正本：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同意延期補件公文

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函

○○○○○
○○市○○區○○路○○○號○○樓

受文者：○○有限公司

地 址：100409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二段 51 號 2 樓
電 話：02-23567417 轉** *小姐
傳 真：02-23969302

協會地址、電話、承辦人員分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優審字第***050xxx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發文日期、發文字號

主旨：貴公司為查驗登記「○○○」食品添加物，申請延期補件
乙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司***年**月**日延期補件函。
- 二、貴公司應於***年**月**日前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線上申辦平台（<https://oap.fda.gov.tw/B101?type=1>）補送資料，俾憑辦理；屆期未完整補齊者視同放棄，不再受理延期補件，逕由本協會報請衛生福利部註銷原申請案。
- 三、依據「食品與相關產品查驗登記及許可證管理辦法」第 11 條規定，食品業者申請查驗登記經通知補送文件者，應於 2 個月內辦理，必要時得申請延期 1 個月，逾期未辦視同放棄。

申請延期補件
之「產品品名」或「許可證字號」

延期補件之「最終補件期限」

正本：○○有限公司

副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補件期限

例：協會於113年4月25日發文通知補件



於113年4月25日 ~ 113年6月24日補件或申請延期補件

於2個月內申請延期者：應於113年7月24日完成補件

不予登記之情形

- 逾補件期限**未補件**者：

補件時限已過仍未補送相關資料者

- 屆期仍**未完整補齊**者：

補件時限已屆滿，惟未完整補齊相關資料者

例：協會發文通知補件內容共計4項

至補件期限止僅補送2項

於補件期限內完整補齊4項



肆、相關規定之查詢方式

相關規定之查詢方式

-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 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資料查詢
- 複方食品添加物判定原則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 | 回首頁 | 網站導覽 | English | 雙語辭彙 | 常見問答 | 為民服務信箱 | 衛生局專區 | RSS | 大 | 中 | 小 |



請輸入關鍵字 站台 站外

熱門關鍵字：食品添加物 營養標示 非登不可 基因改造

公告資訊 機關介紹 業務專區 **法規資訊** 便民服務 出版品 政府資訊公開 個人化服務

- 組織及處務類
- 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類
- 食品類法令規章**
- 藥廠GMP相關法規
- 實驗室認證管理
- GTP相關法規
- 規費與其他類
- 修法專區
- 檢驗類
- 管制藥品類
- 科技計畫執行作業相關法令及規定
- 生技法規策略諮議會

公告資訊

本署新聞	本署公告	本署徵才	招標資訊	科技計畫
2024-03-11	食藥署持續稽查掃除不法，阻斷非法辣椒粉輸入			
2024-03-11	阻絕源頭不法，落實自主管理及通報有疑產品			
2024-03-11	食藥署說明網路平台違規販售藥品之管理作為			
2024-03-09	食藥署加強查緝中國輸臺不符合規定辣椒粉			
2024-03-08	食藥署公布113年2月21日豬肉檢出西布特羅案專家會議紀錄			
2024-03-08	食藥署加強查緝中國輸臺不符合規定辣椒粉，新增4批不符規定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法規資訊 > 食品類法令規章 >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 | 回首頁 | 網站導覽 | English | 雙語辭彙 | 常見問答 | 為民服務信箱 | 衛生局專區 | RSS | 大 | 中 | 小 |



請輸入關鍵字 站台 站外

熱門關鍵字：食品添加物 營養標示 非登不可 基因改造

公告資訊 機關介紹 業務專區 法規資訊 便民服務 出版品 政府資訊公開 個人化服務

...

法規資訊

組織及處務類

藥品、醫療器材
及化粧品類

食品類法令規章

藥廠GMP相關法規

實驗室認證管理

GTP相關法規

規費與其他類

::: 目前位置：首頁 > 政府資訊公開 > 法規資訊 > 食品類法令規章

次分類： 法規性質：

區域檢索：

序號	標題	發布日期
1	衛生福利部受理食品及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審查費證書費收費標準(適用至104年6月30日(含)止)(另開視窗)	2013-10-03
2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另開視窗)	2018-01-09

共 筆資料，第 / 頁 到第 頁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法規資訊 > 食品類法令規章 >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FDA 食品藥物消費者專區

整合查詢服務

食品 西藥 檢驗方法查詢 食品藥物管理署官網業務專區 食品藥物管理署官網法規資訊 化粧品禁限用成分管理規定 人體器官保存庫

首頁 > 整合查詢服務 > 食品 > 食品法規查詢 >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展開

第一條 本標準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十八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各類食品添加物之品名、使用範圍及限量，應符合附表一之規定，非表列之食品品項，不得使用各該食品添加物。

第三條 食品添加物之規格，應符合如附表二之規定。

第四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十九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零八年七月一日起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十一月七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十一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一十一年七月一日起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起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一十一年七月一日起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三月十七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一十一年七月一日起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六月二十三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自一百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三月十日修正發布條文，除第二條附表一第(七)類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編號099氮氣」、第三條附表二第(七)類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 07099氮氣」、第(八)類營養添加劑「§ 08112乳鐵蛋白」及第(十六)類乳化劑「§ 16006單及雙脂肪酸甘油二乙酯酒石酸酯」自一百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起施行外，自發布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八月十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施行。

食品添加物： 關鍵字：

共有 798 筆搜尋結果

項次	類別	中文品名	英文品名	使用食品範圍及限量	使用限制	規格
----	----	------	------	-----------	------	----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法規資訊 > 食品類法令規章 >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 展開

第一條 本標準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十八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各類食品添加物之品名、使用範圍及限量，應符合附表一之規定，非表列之食品品項，不得使用各該食品添加物。

第三條 食品添加物之規格，應符合如附表二之規定。

第四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十九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零八年七月一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十一月七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零九年七月一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九月七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一十一年七月一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一月一日修正發布之第二條附表一、第三條附表二，自一百一十二年一月一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七月一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七月一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一月一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一月一日施行。

本標準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一月一日施行。

三條附表二第

「§ 16006單及

本標準中

全部

(一) 防腐劑

(二) 殺菌劑

(三) 抗氧化劑

(四) 漂白劑

(五) 保色劑

(六) 膨脹劑

(七) 品質改良用、釀造用及食品製造用劑

(八) 營養添加劑

(九) 着色劑

(十) 香料

(十一) 調味劑

(十一之一) 甜味劑

(十二) 粘稠劑(糊料)

(十三) 結著劑

(十四) 食品工業用化學藥品

(十五) 載體

(十六) 乳化劑

(十七) 其他

食品添加物：

全部

關鍵字：

搜尋

重置

匯出EXCEL

共有 798 筆搜尋結果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法規資訊 > 食品類法令規章 >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食品添加物：

關鍵字：

[搜尋](#) [重置](#) [匯出EXCEL](#)

共有 70 筆搜尋結果

項次	類別	中文品名	英文品名	使用食品範圍及限量	使用限制	規格
1	(三) 抗氧化劑	L-抗壞血酸 (維生素C)	L-Ascorbic Acid (Vitamin C)	本品可使用於各類食品；用量以 Ascorbic Acid 計為1.3g/kg 以下	限用為抗氧化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3003維生素C L-Ascorbic acid (Vitamin C).pdf
2	(三) 抗氧化劑	生育醇 (維生素E)	dl-α-Tocopherol (Vitamin E)	本品可使用於各類食品；用量同營養添加劑生育醇 (維生素E) 之標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3009生育醇dl-a-Tocopherol(Vitamin E).pdf
3	(三) 抗氧化劑	混合濃縮生育醇	TocopherolsConcentrate , Mixed	本品可使用於各類食品；用量同營養添加劑生育醇 (維生素E) 之標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3015混合濃縮生育醇 Tocopherols Concentrate Mixed.pdf
4	(三) 抗氧化劑	濃縮 d-α-生育醇	d-α-TocopherolConcentrate	本品可使用於各類食品；用量同營養添加劑生育醇 (維生素E) 之標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3016濃縮 d-α-生育醇d-a-Tocopherol Concentrate.pdf
5	(七) 品質改良、釀造用及食品製	乙烯二胺四醋酸二鈉或乙烯二胺四	EDTA Na2 or EDTA CaNa2	<p>1.本品可使用於非酒精性飲料；用量以EDTA CaNa2計為25ppm以下。</p> <p>2.本品可使用於熱殺菌包裝食品；用量以 EDTA CaNa2計為250ppm以下。</p> <p>3.本品可使用於乳化食品及複合維生素調製品；用量以 EDTA CaNa2計為150ppm以下。</p>	EDTA Na2於最終食品完成前必須與鈣離子結合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7051 乙烯二胺四醋酸二鈉 Disodium ethylenediaminetetraacetate.pdf 07051 乙烯二胺四醋酸二鈉鈣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法規資訊 > 食品類法令規章 >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

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 | 回首頁 | 網站導覽 | English | 雙語辭彙 | 常見問答 | 為民服務信箱 | 衛生局專區 | RSS | 大 | 中 | 小 |

FDA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aiwan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請輸入關鍵字 站台 站外 搜尋 進階搜尋

熱門關鍵字：食品添加物 營養標示 非登不可 基因改造

公告資訊 機關介紹 **業務專區** 法規資訊 便民服務 出版品 政府資訊公開 個人化服務

- 食品
- 藥品
- 醫療器材
- 化粧品
- 管制藥品
- 區管理中心
- 研究檢驗**
- 實驗室認證
- 製藥工廠管理 (GMP/GDP)
- 邊境查驗專區
- 企劃及科技管理
- 通報及安全監視專區

公告資訊

本署新聞	本署公告	本署徵才	招標資訊	科技計畫
2024-03-11	食藥署持續稽查掃除不法，阻斷非法辣椒粉輸入			
2024-03-11	阻絕源頭不法，落實自主管理及通報有疑產品			
2024-03-11	食藥署說明網路平台違規販售藥品之管理作為			
2024-03-09	食藥署加強查緝中國輸臺不符合規定辣椒粉			
2024-03-08	食藥署公布113年2月21日豬肉檢出西布特羅案專家會議紀錄			
2024-03-08	食藥署加強查緝中國輸臺不符合規定辣椒粉，新增4批不符規定			

... | 回首頁 | 網站導覽 | English | 雙語辭彙 | 常見問答 | 為民服務信箱 | 衛生局專區 | RSS | 大 | 中 | 小 |

FDA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aiwan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請輸入關鍵字 站台 站外 搜尋 進階搜尋

熱門關鍵字：食品添加物 營養標示 非登不可 基因改造

公告資訊 機關介紹 業務專區 法規資訊 便民服務 出版品 政府資訊公開 個人化服務

... 目前位置：首頁 > 業務專區 > 研究檢驗

業務專區

- 食品
- 藥品
- 醫療器材
- 化粧品
- 管制藥品
- 區管理中心
- 研究檢驗**
- 實驗室認證
- 製藥工廠管理 (GMP/GDP)
- 邊境查驗專區
- 企劃及科技管理
- 通報及安全監視專區

公告檢驗方法
提供食品衛生檢驗之依據，並經法定公告程序發布。

建議檢驗方法
供國內外各界參考及實驗室依據，實驗室可視檢驗需求進行方法修正，並經查證(verification)或確效(validation)後使用。

檢驗方法預告草案
提供衛生福利部預告訂定、修正或廢止之檢驗方法草案相關資訊。

公告檢驗方法/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研究檢驗出版品

- 食品藥物研究年報
- 藥物食品分析期刊
- 藥物食品安全週報
- 檢驗方法專輯

相關連結

- 食品藥物消費者專區-檢驗方法查詢
- 廣告資訊及不法藥物專區
- 不合格產品專區
- 檢驗方法英文版

申請表單

- 查驗登記藥物、化粧品樣品檢驗遞送表
- 生物藥品檢驗封緘申請書
- 健康食品查驗登記樣品檢驗遞送表/藥品檢驗分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業務專區 > 研究檢驗 > 公告檢驗方法/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 | [回首頁](#) | [網站導覽](#) | [English](#) | [雙語辭彙](#) | [常見問答](#) | [為民服務信箱](#) | [衛生局專區](#) | [RSS](#) | [大](#) | [中](#) | [小](#) |



Q 請輸入關鍵字 站台 站外 搜尋 進階搜尋

熱門關鍵字：食品添加物 營養標示 非登不可 基因改造

[公告資訊](#) [機關介紹](#) [業務專區](#) [法規資訊](#) [便民服務](#) [出版品](#) [政府資訊公開](#) [個人化服務](#)

...

業務專區

食品

藥品

醫療器材

化粧品

管制藥品

區管理中心

研究檢驗

實驗室認證

製藥工廠管理
(GMP/GDP)

邊境查驗專區

企劃及科技管理

通報及安全監視
專區

... 目前位置：首頁 > 業務專區 > 研究檢驗 > 公告檢驗方法/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分類： 區域檢索： 搜尋

序號	標題	發布日期
1	08137 檸檬酸鈣	2024-02-05
2	07005 檸檬酸鈣	2024-02-05
3	09002 食用紅色七號	2024-02-02
4	09008 食用綠色三號	2024-02-02
5	03026 α -醣基異櫟皮苷【自113年1月1日生效】	2023-11-14
6	09010 食用藍色一號	2023-11-10
7	16030 磷酸酸銨	2023-07-28
8	03027 迷迭香萃取物	2023-05-02
9	08323 L-5-甲基四氫葉酸鈣	2023-02-03
10	14003 氫氧化鈉液	2023-02-03

共 507 筆資料， 第 1 / 51 頁 [前一頁](#) [最末頁](#) 到第 頁 [送出](#)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業務專區 > 研究檢驗 > 公告檢驗方法/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資料查詢

... | [回首頁](#) | [網站導覽](#) | [English](#) | [雙語辭彙](#) | [常見問答](#) | [為民服務信箱](#) | [衛生局專區](#) | [RSS](#) | [大](#) | [中](#) | [小](#)



請輸入關鍵字 站台 站外

熱門關鍵字：食品添加物 營養標示 非登不可 基因改造

[公告資訊](#) | [機關介紹](#) | **[業務專區](#)** | [法規資訊](#) | [便民服務](#) | [出版品](#) | [政府資訊公開](#) | [個人化服務](#)

- 食品** | 藥品 | 醫療器材 | 化粧品 | 管制藥品
- 區管理中心 | 研究檢驗 | 實驗室認證 | 製藥工廠管理 (GMP/GDP) | 邊境查驗專區
- 企劃及科技管理 | 通報及安全監視專區

公告資訊

本署新聞	本署公告	本署徵才	招標資訊	科技計畫
2024-03-11	食藥署持續稽查掃除不法，阻斷非法辣椒粉輸入			
2024-03-11	阻絕源頭不法，落實自主管理及通報有疑產品			
2024-03-11	食藥署說明網路平台違規販售藥品之管理作為			
2024-03-09	食藥署加強查緝中國輸臺不符合規定辣椒粉			
2024-03-08	食藥署公布113年2月21日豬肉檢出西布特羅案專家會議紀錄			
2024-03-08	食藥署加強查緝中國輸臺不符合規定辣椒粉，新增4批不符規定			

各委員會委員名單 健康食品審議會、食品安全衛生諮 議委員會及基因改造食品諮議等 委員名單	食品Q&A 有關食品安全、食品營養、餐飲衛 生及易生誤解之食品網路傳言等相 關問與答
日本食品管理工作專區	全國食品安全會議專區 全國食品安全會議相關檔案下載
食品業者自主學習專區 文宣品下載及索取、多媒體宣導、 宣導教材區、食品圖書館、食品問 答區、宣導活動、藥物食品安全週 報	食安風險溝通專區
食品標示管理(含食品、食品 添加物、食品容器具及食品 用洗潔劑)	食品第二級品管 食品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保健營養食品GMP	食品用洗潔劑宣導專區
中小型食品業者入門專區 本專區係針對農村再生或小型社區 培力等計畫推廣之社區媽媽教室， 以及小農利用自產或鄰近農產品製 造、加工烘焙等產品販賣或餐飲販 售，完整食品業者應符合的食品法 規，提供宣導文件或資訊連結，供 業者參酌使用。	嬰幼兒食品專區 本專區所稱之嬰幼兒食品，為符合 下列其一要件者：(一)產品外包裝 及標示、宣傳或廣告內容，使不特 定消費者認知該等產品為可供3歲 以下嬰幼兒食用者。(二)依關務署 核發食品分類號列之中文貨名含 「嬰兒」或「幼童」，且以輸入規 定F01管理之食品。
食品一般營養素及特定成分 可敘述之生理功能例句申請 程序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健康食品、膠囊錠狀食品、食品添 加物、基因改造食品、特殊營養食 品相關資訊
外銷加工食品專區	相關科研計畫成果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 食品添加物 > 相關連結 >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資料查詢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資料查詢

当前位置：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健康食品

基因改造食品

食品添加物

輸入錠狀、膠囊狀

國產維生素類錠狀

特殊營養食品

真空包裝黃豆即食

当前位置：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 食品添加物

辦理查驗登記相關資料

法規公告

檔案下載

相關連結

食品添加物相關

食品添加物業者

当前位置：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 食品添加物 > 相關連結

分類：全部 區域檢索：請輸入關鍵字 搜尋

序號	標題	發布日期
1	食品業者登錄平台(另開新視窗)	2014-04-01
2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另開新視窗)	2014-04-01
3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資料查詢(另開新視窗)	2014-04-01

共 3 筆資料，第 1 / 1 頁 到第 頁 送出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 食品添加物 > 相關連結 >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資料查詢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資料查詢

專區首頁 網站導覽 RSS 食品藥物管理署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FDA 食品藥物消費者專區

整合查詢服務

食品 ▾ 西藥 ▾ 檢驗方法查詢 食品藥物管理署官網業務專區 食品藥物管理署官網法規資訊 化粧品禁限用成分管理規定

人體器官保存庫 ▾

首頁 > 整合查詢服務 > 食品 > 核可資料查詢 >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資料查詢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資料查詢

許可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中文品名：	<input type="text"/>
英文品名：	<input type="text"/>	食品申請商：	<input type="text"/>
成分1：	<input type="text"/>	成分2：	<input type="text"/>
成分3：	<input type="text"/>	關鍵字：	<input type="text"/>

搜尋 重置 匯出EXCEL

共有 6069 筆搜尋結果

項次	許可證字號	中文品名	英文品名	包裝規格	有效日期	製造廠圖別	申請商名稱
----	-------	------	------	------	------	-------	-------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 食品添加物 > 相關連結 >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資料查詢](#)

複方食品添加物判定原則

... | 回首頁 | 網站導覽 | English | 雙語辭彙 | 常見問答 | 為民服務信箱 | 衛生局專區 | RSS | 大 | 中 | 小 |



請輸入關鍵字 站台 站外 搜尋 進階搜尋

熱門關鍵字：食品添加物 營養標示 非登不可 基因改造

公告資訊 機關介紹 **業務專區** 法規資訊 便民服務 出版品 政府資訊公開 個人化服務

- 食品** | 藥品 | 醫療器材 | 化粧品 | 管制藥品
- 區管理中心 | 研究檢驗 | 實驗室認證 | 製藥工廠管理 (GMP/GDP) | 邊境查驗專區
- 企劃及科技管理 | 通報及安全監視 專區

公告資訊

本署新聞	本署公告	本署徵才	招標資訊	科技計畫
2024-03-11	食藥署持續稽查掃除不法，阻斷非法辣椒粉輸入			
2024-03-11	阻絕源頭不法，落實自主管理及通報有疑產品			
2024-03-11	食藥署說明網路平台違規販售藥品之管理作為			
2024-03-09	食藥署加強查緝中國輸臺不符合規定辣椒粉			
2024-03-08	食藥署公布113年2月21日豬肉檢出西布特羅案專家會議紀錄			
2024-03-08	食藥署加強查緝中國輸臺不符合規定辣椒粉，新增4批不符規定			

各委員會委員名單 健康食品審議會、食品安全衛生諮 議委員會及基因改造食品諮議會等 委員名單	食品Q&A 有關食品安全、食品營養、餐飲衛 生及易生誤解之食品網路傳言等相 關問與答
日本食品管理工作專區	全國食品安全會議專區 全國食品安全會議相關檔案下載
食品業者自主學習專區 文章下載及索取、多媒體宣導、 宣導教材區、食品圖書館、食品問 答區、宣導活動、藥物食品安全週 報	食安風險溝通專區
食品標示管理(含食品、食品 添加物、食品容器具及食品 用洗潔劑)	食品第二級品管 食品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保健營養食品GMP	食品用洗潔劑宣導專區
中小型食品業者入門專區 本專區係針對農村再生或小型社區 培力等計畫推廣之社區媽媽教室， 以及小農利用自產或鄰近農產品製 造、加工烘焙等產品販賣或餐飲販 賣，提供宣導文件或資訊連結，供 業者參酌使用。	嬰幼兒食品專區 本專區所稱之嬰幼兒食品，為符合 下列其一要件者：(一)產品外包裝 及標示、宣傳或廣告內容，使不特 定消費者認知該等產品為可供3歲 以下嬰幼兒食用者。(二)依關務署 核發食品分類號列之中文貨名含 「嬰兒」或「幼童」，且以輸入規 定F01管理之食品。
食品一般營養素及特定成分 可敘述之生理功能例句申請 程序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健康食品、膠囊錠狀食品、食品添 加物、基因改造食品、特殊營養食 品相關資訊
外銷加工食品專區	相關科研計畫成果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 食品添加物 > 檔案下載

複方食品添加物判定原則

∴ 目前位置：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 健康食品

📁 基因改造食品

📁 食品添加物

📁 輸入錠狀、膠囊狀

📁 國產維生素類錠狀

📁 特殊營養食品

📁 真空包裝黃豆即食

∴ 目前位置：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 食品添加物

📁 辦理查驗登記相關資料

📁 法規公告

📁 檔案下載

📁 相關連結

📁 食品添加物相關

📁 食品添加物業者

∴ 目前位置：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 食品添加物 > 檔案下載

檔案下載 【發布日期：2014-10-28】

📄 檔案下載

- 複方食品添加物判定原則相關案例
- 判定複方食品添加物原則Q&A

網頁路徑：

食藥署 (<http://www.fda.gov.tw/>) 首頁 > 業務專區 > 食品 > 食品查驗登記管理 > 食品添加物 > 檔案下載

相關資訊查詢

- 衛生福利部 食品藥物管理署
<http://www.fda.gov.tw>
- 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http://www.cas.org.tw/TFDA/>
協會諮詢輔導專線電話(02)23567417轉審查組

CAS協會-TFDA食品查驗登記專區

財團法人
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首頁 | 關於協會 | 驗證專區 | CAS推廣

相關連結與業務

產品查詢

全部

全部

廠商名稱

產品名稱

標章編號

開始搜尋

最新消息

農業者促成台灣路

轉知 農業者「

轉知 「中小食

轉知 農業者「

轉知 TAISE邀

財政部
酒品認證

農村酒庄

TFDA
食品查驗登記專區

財團法人
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國產優質農產品教學區

最新消息 | 輸入膠囊錠狀食品 | 食品添加物 | 相關法規及參考資料 | 說明會 | 人才招募

最新消息

衛生福利部於113年3月8日公告修正「輸入規定『508』貨品分類號列表」，並溯及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一月十八日生效。

衛生福利部於113年2月22日預告訂定「食品原料珍珠及珍珠鈣之使用限制」等三十三項草案

衛生福利部於113年2月22日預告廢止「七葉膽(絞股藍)製品應加標示事項」

衛生福利部於113年2月19日修正「包裝食品營養宣稱應遵行事項」，並自即日生效。

衛生福利部於113年2月5日修正「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 檸檬酸鈣」等二篇檢驗方法，並自即日生效。

衛生福利部於113年2月5日預告修正「食品添加物規格檢驗方法 - 矽酸鋁鉀珠光色素」草案。

統計
文章 (486)

分類
其他 (6)
食品添加物 (228)
食品添加物-置頂 (1)
說明會-置頂 (8)
輸入膠囊錠狀食品 (102)
輸入膠囊錠狀食品-置頂 (1)

網頁路徑：

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http://www.cas.org.tw/>) 首頁 > 相關連結與業務
> TFDA食品查驗登記專區 (<http://www.cas.org.tw/TFDA/>)

THANK YOU